

沐川县利店茶产业发展片区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文本)

沐川县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项目名称：沐川县利店茶产业发展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委托方（甲方）：沐川县自然资源局

承担方（乙方）：四川锦都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等级：甲 级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 21510341

编制阶段：报批稿

编制人员名单：

项目负责人：师培生 高级工程师 注册规划师

项目参加人：

孙 超 高级工程师 注册规划师

石晓娜 注册规划师 副教授

朱 琳 土地规划师 副教授

吴文松 注册规划师 工程师

童世鑫 注册规划师 工程师

王铁霖 土地工程师

高雷明 土地工程师

夏 丹 规划工程师

桑启航 规划工程师

张宇晖 规划工程师

顾孝玥 助理工程师

代冰洁 助理工程师

席 昕 助理工程师

目录

前言	1
第一章规划总则	3
第二章现状概况	11
第一节片区概况	11
第二节底图底数	12
第三节国土空间适宜性评价	13
第三章特征问题	15
第四章目标策略	19
第一节规划衔接	19
第二节目标定位	20
第三节规划策略	22
第五章底线约束	24
第一节三条控制线	24
第二节村庄建设边界	25
第三节其他保护线	26
第六章规划分区	28
第七章用地布局	30
第一节国土空间保护利用格局	30
第二节农用地布局	30
第三节建设用地布局	32
第四节其他用地布局	34
第五节用地结构优化调整	34
第八章产业发展	36

第九章设施配套	41
第一节公服设施	41
第二节交通设施	44
第三节水利设施	47
第四节市政设施	48
第五节防灾设施	51
第十章整治修复	55
第一节土地整治	55
第二节生态修复	56
第十一章品质提升	59
第一节乡村“通则式”规划管理规定	59
第二节乡村振兴	66
第十二章规划传导	69
第一节详规单元规划	69
第二节镇区建设传导	69
第三节相关专项规划统筹	70
第十三章镇区规划	71
第一节利店镇镇区规划	71
第二节武圣乡集镇区规划	77
第十四章实施措施	84
第一节组织保障	84
第二节实施计划	84
第三节政策配套	85
第四节监督评估	86

附表	88
1.片区规划指标体系表	88
2.片区规划分区统计表	89
3.片区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表	90
4.城镇开发边界内建设用地结构规划表	91
5.详规单元规划指标分解表	92
6.利店镇镇区建设用地结构规划表	94
7.利店镇镇区土地利用控制指标表	95
8.武圣乡集镇区建设用地结构规划表	98
9.武圣乡集镇区土地利用控制指标表	99
10.重点项目安排表	101
11.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配置标准（乡镇级）	106
12.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配置标准（村级）	107
13.专项规划衔接一览表	108
14.闲置、腾退公共服务设施再利用一览表	110
15.重大项目安排表	111

前言

为充分发挥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中承上启下的作用，促进乡村全面振兴和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沐川县紧扣市委对沐川作出的“建设绿色经济发展强县”战略定位和纳入“现代农业示范区、生态经济先行区”战略布局，综合考虑沐川“十四五”规划以及乡镇历史沿革、交通区位、资源禀赋、产业基础等因素，将全县划分为四个乡镇级片区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单元，即沐溪农旅融合发展片区、大楠生态农业及临港片区、利店茶产业发展片区和舟坝种养循环新材料片区。

本次规划涉及的利店茶产业发展片区位于沐川县西南部，是沐川县西部进出门户，包含利店镇和武圣乡两个乡镇，中心镇为利店镇，共辖 3 个社区 23 个行政村，幅员面积 256.32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 2.43 万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功能定位为沐川县茶叶种植区，乡村振兴示范区。为统筹片区生态保护、产业布局及各项建设活动，合理高效配置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推动片区集聚发展和土地资源集约节约利用，促进片区社会经济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特编制《沐川县利店茶产业发展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自 2022 年 8 月启动以来，按照“住下来，融进去”的要求，采取现场踏勘、走访座谈、入户访谈以及问卷调查等方式，从不同层级、不同需求了解当地干部群众对乡村规划的需求，便于在规划编制中予以落地落实，切实满足当地群众获得感和满

足感。2022 年 10 月完成“规划”初步方案编制，征求了乡镇、部门意见；2022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2 日完成社会公示，公示期间无异议；2022 年 11 月，通过县级专家审查会，再次征求了乡镇、部门意见，并通过了沐川县规委会审查；2022 年 12 月通过市级专家技术审查；2023 年 7 月进一步征求乡镇和部门意见；2024 年 3 月通过武圣乡人民代表大会审议，2024 年 5 月通过利店镇人民代表大会审议；2024 年 7 月和 2025 年 2 月先后三次征求了乡镇和部门意见。本次规划成果为按照县级部门、乡镇、专家审查意见，修改完善后形成的报批稿。

第一章规划总则

（一）规划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四川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和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省委十二届三次全会、省委十二届四次全会精神，深入实施“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发展战略，围绕乐山市“13510”工作思路，紧扣“旅游兴县、产业强县”工作主线，立足片区资源禀赋，聚焦竹、茶等产业优势和乡村旅游资源优势，积极融入四川省“千亿茶产业”布局和全县旅游发展大格局，形成区域联动发展格局，激活乡村发展新动能，推动乡村土地集约高效利用和农村低效用地、闲置土地的盘活利用，优化片区国土空间保护利用格局，提升国土空间品质和管控能力，为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提供更大承载空间。

（二）规划依据

1. 法律法规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19年修正）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19年修正）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修订）
- （4）《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2021年修正）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2019 年修订）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 年修正）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 年修订）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2009 年修正）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2020 年）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2016 年修正）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修正）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2021 年）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2017 年修正）
-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2021 年修订）
-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2018 年修正）
- (16)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2017 年修正）
-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1 年修订）
- (18) 《城市绿线管理办法》（国务院令 第 112 号）
- (19) 《城市紫线管理办法》（国务院令 第 119 号）
- (20) 《城市黄线管理办法》（国务院令 第 144 号）
- (21) 《城市蓝线管理办法》（国务院令 第 145 号）
- (22) 《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

(2022 年修订)

(23) 《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 (2011 年)

(24) 《四川省古树名木保护条例》 (2019 年)

(25) 《四川省河道管理实施办法》 (1994 年)

(26) 《四川省水资源条例》 (2022 年)

(27) 《四川省河湖长制条例》 (2021 年)

2.法律法规

(1)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2022 年 10 月印发)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 (中发〔2019〕 18 号)

(3)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意见>的通知》 (厅字〔2021〕 36 号)

(4)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 (中办发〔2024〕 22 号)

(5) 《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和改进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工作>的通知》 (自然资规〔2019〕 1 号)

(6) 《自然资源部关于全面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工作的通知》 (自然资发〔2019〕 87 号)

（7）《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监督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27号）

（8）《自然资源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中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管理的指导意见》（自然资发〔2021〕41号）

（9）《自然资源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明确造林绿化空间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98号）

（10）《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辽宁等省启用“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作为报批建设项目用地用海依据的函》（自然资办函〔2022〕2341号）

（11）《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自然资发〔2022〕142号）

（12）《自然资源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为基础明确林地边界规范林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53号）

（13）《自然资源部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印发〈关于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提高村庄规划编制质量和实效〉的通知》（自然资发〔2024〕1号）

（14）《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乡村振兴用地政策指南（2023年）〉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3〕48号）

（15）《中共四川省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上奋力谱写四川发展新篇章的决定》（2022 年 11 月印发）

（16）《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四川省政府办公厅联合印发<四川省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实施方案>》（川委厅〔2020〕8 号）

（17）《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省县域内片区划分的指导意见><关于以片区为单元编制乡村国土空间规划的指导意见>》（川委厅〔2021〕53 号）

（18）《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川办发〔2020〕55 号）

（19）《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将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成果纳入国土空间规划的通知》（川自然资发〔2022〕5 号）

（20）《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四川省乡村振兴用地政策指引（2024 年）〉的通知》（川自然资发〔2024〕18 号）

3.技术规范及其他文件依据

（1）《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指南（试行）》（自然资办函〔2020〕127 号）

（2）《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234 号）

(3) 《四川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2024年修订版）

(4) 《四川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

(5) 《乐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6) 《沐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7) 《沐川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8) 国家、四川省、乐山市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

(9) 沐川县相关政策、文件、资料

（三）规划原则

1.底线思维、绿色发展

根据上位规划下达的目标任务，严格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生态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明确规划措施，切实维护粮食安全和生态安全、全面提高土地等资源的利用效率，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2.统筹协调、一体发展

充分衔接沐川县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根据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专项工作方案的要求，对片区专项规划进行统筹整合，全面优化片区国土空间布局、生产力布局、基础设施布局、公共服务设施布局，以及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发展

布局，推动片区一体化发展。

3.因地制宜、彰显特色

充分考虑自然资源禀赋、经济地理格局和历史人文背景等条件，综合片区人口、土地、产业等各类关键因素，准确把握片区发展方向和功能定位，相应确定片区国土空间规划的思路、对策、布局与管控要求，推动片区内协同一致、彰显特色，差异化发展。

4.以人为本、民主决策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顺应群众诉求期盼、把握发展阶段及其特征的基础上，按照尊重规律、依法依规、严格程序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众参与机制，将共谋、共建、共享、共治贯穿到规划编制的全过程，切实增强规划工作的战略性、权威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四）规划层级范围

根据《四川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2024年修订版）》，本规划分为片区规划和镇区规划两个层次。

片区规划。主要任务是对片区全域的国土空间和相关资源要素进行统筹安排，其中城镇开发边界内建设用地需进行布局。片区规划范围涵盖利店镇和武圣乡全域，总面积 274.01 平方千米。

镇区规划。主要任务是对片区内利店镇区、武圣乡集镇区的用地进行布局安排，同时内容深度达到详细规划的要求。镇区规划范围含利店镇区城镇开发边界范围 22.44 公顷，武圣乡集镇区

规划范围 24.36 公顷，合计 46.80 公顷。

（五）规划期限

规划基期年为 2020 年，规划期限为 2021—2035 年，近期到 2025 年，远期到 2035 年。

（六）地位作用

“规划”是《沐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的下位规划，是利店片区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等工作的具体安排，是编制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法定依据。

（七）规划成果

根据《四川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2024 年修订版）》，规划成果包括文本、图件、表格和矢量数据库，其中文本和图件是本规划的法定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规划实施与强制性内容

本规划经乐山市人民政府审批，由利店镇、武圣乡人民政府组织实施，沐川县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依法按照本规划进行规划管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修改本规划，确需修改本规划的，应当依照法定程序进行修改，并及时更新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数据信息。本规划采用带下划线的字体表达其强制性内容。

第二章现状概况

第一节片区概况

（一）区位概况

利店茶产业发展片区位于沐川县西部片区，距沐川县城 40 公里，西、南两侧与马边彝族自治县接壤，北部与县内舟坝镇、杨村乡相邻，东接沐溪镇、富新镇。

（二）自然条件

利店片区海拔介于 410~2000 米之间，相对高差达 1500 余米，是沐川海拔最高点，属浅丘河谷区兼低山区，地形分布大致分为浅丘河谷区、低山区、二半山区和高山区。片区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性气候，冬暖夏凉、雨量充沛、多年平均气温 16.3℃；境内水系属岷江水系，马边河从北至南纵贯全域，是岷江的第三大支流，流域面积达 116 平方千米。

（三）社会经济

利店片区包括利店镇、武圣乡两个乡镇 3 个社区 23 个行政村，户籍人口 34576 人，常住人口 24337 人，流出人口 10239 人，占总人口的 29.6%。片区以茶叶种植、茶叶加工为主导产业，是沐川县主要的茶叶种植基地，汇集了全县 30% 的茶叶加工企业，具有集中发展生态茶叶的良好基础。

第二节底图底数

以 2020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为基础（城镇、村庄不打开统计），在衔接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底数底图、综合水资源、土壤资源、矿产资源、地质环境、森林资源和基础测绘等调查评价成果的基础上，对数据进行地类转换、细化和边界修订，按《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的要求确定片区规划工作底数。

利店片区国土面积为 27401.12 公顷，以林地为主，湿地占比较低。其中林地 22240.44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81.50%，耕地 1076.4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3.93%；园地 2146.51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7.83%；草地 22.18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0.08%，湿地 3.56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0.01%；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308.73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1.13%。

建设用地方面，片区居住用地面积 308.61 公顷，占总面积的 1.13%；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面积 8.17 公顷，占总面积的 0.03%；商业服务业用地 2.15 公顷，占总面积的 0.01%；工矿用地面积 16.71 公顷，占总面积的 0.06%；交通运输用地面积 112.69 公顷，占总面积的 0.41%；公用设施用地面积 3.87 公顷，占总面积的 0.01%；特殊用地面积 2.23 公顷，占总面积的 0.01%；建设用地总面积合计 457.98 公顷，占总面积的 1.67%。

此外，片区陆地水域 928.02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3.39%；其他土地 1.71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0.01%。

第三节国土空间适宜性评价

在县级“双评价”成果基础上，结合乡镇级数据精度，进一步优化深化国土空间适宜性评价，为片区在资源保护、产业发展、设施配套、空间利用等方面提供有力支撑。

1.生态保护重要性评价

通过生态系统服务功能重要性评价与生态敏感性评价，综合分析，利店片区生态极重要区 11333.17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41.34%；生态重要区为 7002.56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25.55%。

2.农业生产适宜性评价

根据沐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双评价结果，并结合利店片区实际情况进行了修正与细化，农业适宜区为 6753.52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24.64%。

3.城镇建设适宜性评价

综合空间约束和水资源约束条件，得到土地资源、水资源、气候、环境、灾害和区位优势度单因子分析评价，再进行单因子集成分析评价，利店片区城镇建设适宜区为 17.24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0.06%；城镇建设一般区为 13253.42 公顷，占片区总面积的 48.35%。

4.灾害风险评估

片区整体灾害风险为中等，灾害以地质灾害为主，主要为崩塌和滑坡。其中高风险区 1 处，主要位于武圣乡石马村岩脚下，总面积 9.28 公顷，占比 0.03%；中风险区 6 处，主要分布于马边河沿岸、利店镇-武圣乡沿途，总面积 6012.21 公顷，占比 21.95%，发育地质灾害 17 处灾害点，其中滑坡 15 处，崩塌 2 处；低风险区 1 处，主要分布于中风险区以外区域，总面积 21376.73 公顷，占比 78.02%，该区发育 1 处灾害点，其中滑坡 1 处。

第三章特征问题

（一）主要特征

乐山进出大小凉山的重要通道和交通节点、沐川县西部对外交通窗口。利店片区位于沐川县西部，与马边接壤地带，仁沐新高速马边支线、G348 线和在建乐西高速贯通全区，并设有利店互通和平乐互通两个出入口，是乐山进出大小凉山的重要交通节点和沐川县对外交通窗口。

低山浅丘地貌、气候湿润，适宜茶叶种植。利店茶产业发展片区位于四川盆地西南边缘小凉山余脉五指山北麓，处于马边河流域河谷地带，地形以低山浅丘为主，属亚热带湿润季风性气候，年平均降水量达 1332mm，平均日照时数 968h，平均气温 17.3℃，气温日照适中，适宜茶叶成片规模化种植。

园林地量大面广、林下空间蕴藏巨大发展潜力。利店片区园地、林地是利店片区规模最大的土地类型，总面积 24386.95 公顷，占片区比例达 89%。园地中大部分是茶园，占 93.82%，每个图斑园地面积 11.27 亩，相对集中连片，为现代茶叶园区提供了资源条件。此外，片区林地面积 22240.44 公顷，森林覆盖率 81.17%，高于全县森林覆盖率 3 个百分点，林下养殖和林下种植蕴藏巨大发展潜力。

茶产业基础雄厚，规模化、基地化、园区化趋势明显。利店片区现有茶园 2013.94 公顷，占全县茶叶种植面积的 41%，拥有

沐川县最大的机采茶基地（白马山茶叶现代农业园区），且该片区聚集了全县 30% 的茶叶加工企业，已具有规模化、基地化种植基础，具有集中发展生态茶叶的良好基础。

青山绿水茶飘香、湖静村美乡韵浓，旅游家底雄厚。马边河纵贯利店片区，山间溪流密布，低山绵绵，茶山连绵不断，拥有良好的生态自然环境和优越的茶业资源优势。片区北部舟坝水库被誉为“乐山市十大自然景观之一”，素有“黄金长廊”美誉；西南部白马山茶叶现代农业园区是沐川县倾力打造的“沐川县农旅融合发展新名片”；利店镇朝阳村山明水秀、彝汉同心，被评为“四川省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基地”；此外，利店龙灯、武圣狮灯等“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历史悠久、古朴原始、乡土气息浓郁、独具艺术魅力，具有较强的旅游开发潜力。

（二）突出问题

耕地量少质差、破碎度高。片区现状耕地面积 1076.4 公顷，人均耕地面积不足一亩，且平均每块耕地面积仅 4.46 亩，规模化经营困难。此外，根据沐川县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结果，利店片区两个乡镇耕地质量等级处于沐川县末位；全县平均质量等 6.24，利店镇和武圣乡平均质量等分别为 5.24 和 5.37，耕地质量较差。

乡村建设较为粗放，土地利用效率不高，整理潜力大。片区各村居民点呈现临近道路、沿主要河流分布的总体特征，人均城乡建设用地面积为 226.40 平方米（包括房前屋后院坝），相对

较大。农村宅基地分布较为分散，聚居度较低，用地较为粗放。

一茶独大，有好茶无品牌、占据产业链初端。利店片区是沐川县传统茶产区，已有数百年种茶历史；得天独厚的生态环境，孕育出茶叶醇厚浓香的品质，成为地球黄金纬度带上的绿茶经典。片区茶产值占总产值的 70%以上，但产业单一，受市场波动影响较大。同时，片区茶产业长久以往的分散经营且专业化管控不到位，加上过去交通不畅，销售渠道不畅通，造成好茶始终处于“养在深闺人未识”的状态，没有成熟的茶叶推广品牌。此外，现状利店片区拥有全县 30%的茶叶加工企业，但多为小规模企业初级加工，重加工轻营销、各自为阵，无自身主打品牌，产品附加值低，造成片区茶叶产业有加工无价值，种茶的经济效益未能凸显。

交通内外循环不畅，对外交通优势难以体现。以沐马高速、在建乐西高速及 G348 为轴的对外交通贯穿全域，对外交通较为便利，但城镇、村庄与产业基地、园区间，以及园区内部道路较为缺乏，不利于农业现代化发展。另外，片区内农村公路毛细血管已基本形成，但局部区域仍未成网成环，且乡村道路等级较低，路幅窄、会车难，通行能力有限，短板较为明显，外部交通优势难以体现。

市政基础设施布局零散、缺乏统筹，设施配套有待完善。现状镇区及各社区水源为镇自来水厂，主要以地表水供给，部分村庄依靠地下水。镇区已通污水管网，设置污水处理厂；村庄污水处理设施未完全覆盖，仍有待完善。电力方面，片区内利店镇有

35Kv 变电站，但仍存在电压不稳等问题，仍需进一步新建变电站和变压器，保障片区用电稳定。通信方面，片区已实现通信全覆盖，但少数区域仍存在移动信号差的情况。另外，片区内中心镇区已通天然气，其他镇村普及率较低，燃气管网仍未完全覆盖，农户开户率也不高。此外，垃圾处理设施虽全覆盖，但片区公共厕所仍有待改造升级。

第四章目标策略

第一节规划衔接

（一）《沐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落实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片区主体功能定位和下发的底线管控内容，利店片区两个乡镇为重点生态功能区，下达耕地保有量目标 8.79 平方千米，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面积 7.67 平方千米，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61.07 平方千米，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0.22 平方千米。

（二）《沐川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

坚持走有机绿色农业之路，大力发展竹、茶、果、药、魔芋和生态养殖 6 大特色产业和现代农业种业、现代农业装备、现代农业烘干冷链物流 3 大支撑产业，推进利店茶产业园、牛郎坪茶产业园、竹产业园等园区建设。因地制宜采用林茶模式、林禽模式、林药模式，实施林茶、林鸡、林菌、林药等林下特色种养殖产业，完善以沐溪河流域为核心的绿色有机食品茶叶产业带和以马边河流域为核心的无公害茶叶产业带，打造全省富硒茶叶主产区，推动仁沐新高速马边支线利店出口建设利店茶叶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打造茶叶精深加工业，促进集茶叶提取物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茶叶高新技术研发，加快建设茶叶加工示范园区，支持优势龙头企业提升加工技术，改进茶叶加工工艺，提高沐川

茶产品市场占有率。

坚持以城镇旅游为中心，景区旅游为重点，乡村旅游为支撑，优先发展生态观光旅游，重点发展康养休闲度假旅游，引导发展山地运动休闲旅游，全力扶持发展乡村旅游。加快推进舟坝库区文旅项目，打造舟坝库区武圣垂钓运动基地、舟坝库区水乡风情带。

（三）相关专项规划

落实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相关专项工作方案，加强与《沐川县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专项规划》《沐川县殡葬服务设施专项规划》《沐川县乡镇级片区交通运输专项规划》《沐川县基础教育学校布局和建设专项规划》《沐川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沐川县医疗机构布局专项规划》《沐川县城市消防专项规划》、《沐川县乡镇级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沐川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等专项规划项目衔接，充分保障专项规划项目用地需求，详见附表 13。

第二节 目标定位

（一）规划定位

衔接《沐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沐川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和各专项规划，立足马边河流域肥沃土壤、丰富水资

源和成片茶叶种植基础，紧抓全省“打造千亿川茶产业”和交通大变革机遇，加快推动利店片区茶叶种植规模化、品牌化、产业化发展，确定片区发展定位为：

以生态茶种植、加工、销售、茶旅融合发展为主的沐川县茶叶种植区、乡村振兴示范区。

（二）规划目标

落实省市县重要决策部署，制定“两步走”发展目标：

至 2025 年，利店片区国土空间格局不断优化，以白马山茶业现代农业园区和马边河茶叶现代农业园区为代表的马边河流域无公害茶叶产业带建设基本成型，茶旅融合发展格局初具雏形，中心镇村公共服务能力和辐射带动能力明显增强，乡村振兴取得重大进展。

至 2035 年，建成以规模化、现代化、机械化、品牌化和茶旅一体化发展为特色的马边河流域无公害茶叶产业带，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中心镇村集聚辐射能力显著提升，土地资源集约高效利用，资源配置更加合理，乡村人居环境全面提升。

（三）指标体系

传导落实《沐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明确的各项约束性指标，统筹自然资源利用上限和环境质量安全底线，构建约束性和预期性两类规划指标体系，共 16 项规划指标，其中约束性指标 10 项，预期性指标 6 项，详见附表 1。

第三节 规划策略

（一）落实底线，筑高质量国土空间格局

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生态保护制度，严格落实“三条控制线”和水资源保护线、林地资源保护线、地质灾害安全防控线等其它管控线。优化空间布局，合理布局农用地，节约集约利用建设用地、严格保护其他用地，构筑高质量国土空间格局。

（二）中心引领，协调融合集约发展

强化中心镇利店镇和各中心村的引领带动作用，加强片区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和建设空间协同，以设施提质增效为导向，引导利店镇城镇区及其周边乡村建设空间集约高效发展，全力支撑利店镇作为片区核心引擎，持续增强其集聚发展和辐射带动能力。在不侵占耕地、不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的底线约束下，持续优化乡村地区的用地布局，提升乡村建设用地效率，实现中心镇村引领、一般镇村协调融合、集约高效发展。

（三）以茶为本，提质增效共谋发展

依托利店片区成片茶叶种植基础、山水林田资源，完善设施配套，拓展林茶、竹茶、茶果等复合种植新模式，扩大茶叶种植规模，以农促旅、以旅兴农，打造“茶产业、茶旅游、茶人文、

茶精神”为主题的农旅融合发展新名片，同时强化茶叶精深加工业发展，支持优势龙头企业提升加工技术，改进茶叶加工工艺，创建片区特色茶叶品牌，提升茶叶值。

（四）优化设施配套，提升道路通达度，建宜居乡村生活圈

结合镇村体系进一步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调配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强化中心镇和中心村的公共服务能力，构建“中心镇—一般镇—中心村—一般村”两级四类生活圈。结合高速、国道、省道对外交通网络，补充农村道路短板，提高乡村交通运输水平，构建外联内畅的综合交通体系。强化基础设施统筹和一体化供给水平，增强农村基础设施保障服务水平，提高乡村宜居品质。

（五）提升品质，造生态茶乡田园景观

结合片区地形、山水格局和乡村产业布局，强化农用地整治和生态修复，塑造具有利店片区特色的低山浅丘山水茶园景观。结合片区地形地貌，优化镇村空间布局和形态，加强传统村落保护，推动镇村建筑风貌改造，打造茶乡生态宜居乡村。

第五章底线约束

第一节三条控制线

（一）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1.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

空间落实。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全面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政策、措施，有效遏制耕地非粮化、农地非农化，保证永久基本农田适度合理的规模和稳定性。规划落实上级下达耕地保护目标 878.93 公顷，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面积 918.84 公顷。

管控措施。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等进行管理与保护。

（二）生态保护红线

空间落实。落实上位规划划定的生态保护红线，利店片区生态红线内包括四川芹菜坪省级自然保护区、四川沐川国家森林公园，面积共计 7134.26 公顷，占片区面积的 26.03%。

管控措施。生态保护红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等有关规定执行。

（三）城镇开发边界

空间落实。落实上位规划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22.44 公顷，即利店镇区城镇开发边界，占片区国土面积的 0.08%。

管控措施。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的管理与建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四川省城乡规划条例》等进行管控。在城镇开发边界外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城镇开发边界内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

第二节村庄建设边界

基于村庄发展基础和条件，合理避让优质耕地、地质灾害危险区等不宜建设的区域，将相对集中的现状农村居民点建设用地以及因村庄建设和发展需要必须实行规划控制的区域划入村庄建设边界。到规划期末，划定村庄建设边界面积 453.76 公顷。

除上位规划明确的产业用地、基础设施用地以及零星机动指标落地之外，不得在村庄建设边界外新增建设用地。位于村庄建设边界外的现状零星建设用地，要通过土地整理、宅基地置换等方式逐渐引导向村庄建设边界内集中。

村庄建设应遵循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划、指导性文件等规定，经村民代表会议或村委会同意后，方可实施。禁止在村庄边界范围内进行违法、违规建设。村庄边界内已建设的房

屋、工矿企业、公共设施等建筑，应符合有关规定，不得违法扩建、改建或擅自拆除。

第三节其他保护线

（一）饮用水资源保护线

保护目标。落实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四川省饮用水水源保护管理条例》要求，守护饮水安全，划定落实水源一级保护区 75.11 公顷，片区共涉及 4 个水源保护区，分别为利店镇饮用水源保护区、武圣乡何家山沟饮用水源保护区、武圣乡杉林坡饮用水源保护区和凤村乡饮用水源保护区，其中一级保护区面积分别为 9.81 公顷、9.85 公顷、9.24 公顷和 46.21 公顷。

管控措施。严格落实《饮用水源地保护条例》，一级保护区内实施隔离管理，不得有与取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以及其他水源保护条例禁止的行为。二级保护区内按照近期清除违规污染源、远期预防的原则进行整治，禁止新建、改建和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已建成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责令拆除或关闭。完善生活污水集中收集、处理设施，非点源污染防治，着重从源头控制污染负荷。

（二）历史文化保护线

保护目标。统筹规划各类历史文化保护线，明确整体保护和

活化利用的管控要求，保护好乡村的历史文化根脉。片区共有省级传统村落 1 个、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1 处、其他历史文化资源 7 处。结合沐川县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要求对片区历史文化资源进行保护线划定。

管控措施。历史文化保护线范围内保护管理与建设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办法》《四川省传统村落保护条例》《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以及《城市紫线管理办法》等进行管控。

（三）地质灾害安全防控线

防护分区划定。基于沐川县地质灾害风险性评价区划图对沐川县地质防治进行分区，分别为重点防治区、次重点防治区和一般防治区三个级别，其中重点防治区 1 处，主要位于武圣乡石马村岩脚下，总面积 9.28 公顷，次重点防治区 6 处，主要分布于马边河沿岸、利店镇-武圣乡沿途，总面积 6012.21 公顷；一般防治区 1 处，主要分布于次重点区以外区域，总面积 21376.73 公顷。

管控措施。地质灾害防控线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等进行管控。

第六章规划分区

（一）生态保护区

生态保护区是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较为集中的区域或生态环境敏感脆弱较为集中的区域，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域内应严格落实生态保护要求，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且符合管控要求的有限人为活动。主要包括沐川县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区域，规划落实上位规划，划定生态保护区面积 71.87 平方千米。生态保护区的管控按照有关管理规定执行。

（二）生态控制区

生态控制区是将生态保护红线外，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自然区域划入。规划落实上位规划，划定生态控制区面积 67.25 平方千米。生态控制区的管控按照有关管理规定执行。

（三）农田保护区

农田保护区是指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须严格保护的区域，规划落实上位规划，划定农田保护区面积 9.21 平方千米。农田保护区管控按有关管理规定执行。

（四）城镇发展区

城镇发展区是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可满足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包括了各乡镇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区域，规划落实上位规划，划定城镇发展区 0.22 平方千米，城镇发展区的管控按

照有关管理规定执行。

（五）乡村发展区

乡村发展区指以农业生产发展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的一般农业区、以规模化林业生产为主要利用导向的林业发展区、以草原畜牧业发展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的牧业发展区。规划落实上位规划，划定乡村发展区面积 125.38 平方千米。其中：

划定村庄建设区面积 671.57 公顷，占乡村发展区 5.36%，村庄建设区管控按有关管理规定执行。

划定一般农业区面积 2514.27 公顷，占乡村发展区面积 20.05%，一般农业区管控按有关管理规定执行。

划定林业发展区面积 9335.58 公顷，占乡村发展区面积 74.46%，林业发展区管控按有关管理规定执行。

划定牧业发展区面积 16.34 公顷，占乡村发展区面积 0.13%，牧业发展区管控按有关管理规定执行。

（六）矿产能源发展区

矿产能源发展区是指为适应国家能源安全与矿业发展的重要陆域采矿区、战略性矿产储量区等区域。规划落实上位规划，划定矿产能源发展区面积 8.38 公顷。矿产能源发展区管控按有关管理规定执行。

第七章用地布局

第一节国土空间保护利用格局

以国土空间适宜性分析为基础，以保障农业生产、生态安全为前提，遵循乡村人口变动规律，合理引导人口向中心镇村及交通沿线集聚，提升中心镇服务能力，构建“一心一廊两片”国土空间保护利用格局。

一心：依托高速出入口与国省干道交汇优势，将利店镇城镇区及周边区域打造为片区商贸旅游集散中心。

一廊：以马边河为轴，串联沿线城镇、村庄、茶叶基地、旅游节点，打造农旅融合发展廊道。

两片：中部和北部马边河流域东西两侧区域主要为丘陵地貌，规划结合现状农业基础和山水资源，打造农旅融合发展片区；东南部山区，规划以茶林竹复合种植为主，打造山地立体农业发展片区。

第二节农用地布局

（一）耕地布局

遵从耕地占补平衡、只增不减原则，规划片区耕地 1208.74 公顷，较现状增加 132.34 公顷，涉及占用主要为专项规划占用 14.44 公顷、产业规划占用 7.49 公顷、集镇区建设占用 3.21 公顷，

采用增减挂钩拆旧补充 77.79 公顷。

（二）园地布局

尊重经济作物空间分布规律，在保证粮食安全的前提下，依托现有园地，推进园地上山上坡集中连片布局。规划园地 2053.02 公顷，较现状减少 93.49 公顷，涉及占用主要为专项规划占用 13.09 公顷、产业规划占用 36.08 公顷、集镇区规划占用 6.58 公顷、居民点规划占用 15.86 公顷，采用增减挂钩拆旧补充 8.58 公顷。

（三）林地布局

对现有集中的林地进行保护，修复受损的植被系统，确保林地布局稳定，对零散分布的残次林地进行整治复耕。规划林地依据上级下达指标确定，涉及占用主要为专项规划占用 88.46 公顷、产业规划占用 28.48 公顷、集镇区规划占用 0.21 公顷、居民点规划占用 8.51 公顷，采用增减挂钩拆旧补充 25.49 公顷。

（四）草地布局

规划草地 20.71 公顷，较现状减少 1.47 公顷，均为专项规划占用，此外增减挂钩拆旧补充 0.28 公顷。

（五）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布局

为适应现代农业的发展要求，结合片区产业发展布局，根据农业产业特点，合理预留农业设施和农用道路设施空间，满足农业产业化需求。规划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342.41 公顷，较现状增加 33.68 公顷，涉及占用主要为专项规划占用 1.89 公顷、居民点

规划占用 0.48 公顷、镇区规划占用 0.15 公顷，新增部分主要为产业规划新增 29.63 公顷和已批设施农用地 0.03 公顷。

第三节建设用地布局

（一）人口规模预测

顺应人口向河谷、城镇流动趋势，推动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综合人口变化规律、年龄结构，科学预测人口规模。

根据《沐川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人口变化趋势预测，同时考虑利店片区人口流出趋势和未来乡村产业规模化、集约化、现代化发展实际，综合预测规划期内利店片区人口将进一步减少，至 2035 年片区户籍人口为 27000 人，常住人口为 17000 人，其中城镇人口 3200 人。

（二）镇村体系规划

衔接《沐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沐川县县域内片区划分方案》，综合考虑区位交通、地理环境、资源禀赋、产业条件、经济发展等因素，按照“优化资源配置、增强服务能力、引导人口集聚、便于乡村治理”的原则，规划构建“1 个中心镇、1 个一般乡镇，5 个中心村和 18 个一般村”的镇村体系。

中心镇：利店镇，处于片区核心，人口集聚，服务能力较强，产业发展基础好，承担片区综合服务功能，培育为引领利店片区

发展的区域中心，县域经济支点。

一般乡镇：武圣乡，主要完善各类服务设施配套，提升宜居品质，为本乡提供公共服务和现代化的农业、乡村旅游服务设施。

中心村：回龙村、后山村、山水村、德胜村、罗山村。重在支撑特色农业规模化发展，完善乡村旅游服务配套，带动周边一般村发展，在促进乡村产业振兴中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一般村：其他 18 个行政村，着重完善本村范围内的服务配套功能，提升基础公共服务能力。

（三）城镇建设用地布局

确保城镇规模与发展定位相适应、与人口集聚流动趋势相一致，结合镇村体系和现状建设情况，合理确定城镇建设用地规模。主要通过盘活低效、闲置用地补足基本公共服务短板、优化镇区内部分设施及居民点布局。规划城镇建设用地 26.04 公顷，较现状减少 0.01 公顷，主要为国道 348 改扩建占用。

（四）村庄建设用地布局

结合片区自然条件、经济职能、范围规模，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一户一宅”和户有所居的要求，尊重村民意愿，引导适度聚居，推动农村居民点建设用地减量提质。加大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用地保障力度，结合当地资源特色，合理布局村庄用地，保障农房及服务配套设施建设需求，规划村庄建设用地 477.62 公顷，较现状减少 50.23 公顷。

（五）区域基础设施用地布局

规划落实国道 G348 和高速公路提升改线工程、新建乡道及既有县乡道的提档升级改造，规划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229.35 公顷，较现状增加 121.33 公顷。

（六）其他建设用地布局

保留现状文物古迹、寺庙等用地，腾退低效采矿用地，保障殡葬用地等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特殊用地需求。规划其他建设用地 21.91 公顷，增加 10.15 公顷。

第四节其他用地布局

（一）湿地布局

坚持严格的生态保护制度，满足湿地保护的约束性指标要求，控制湿地流失和破坏，坚决制止随侵占破坏湿地的行为，严格保护内陆滩涂，规划保留现状湿地 3.46 公顷。

（二）陆地水域用地布局

保留原有自然水系，保障生态基流，提高水系连通性，改善河岸生态微循环，优化整理零星水塘，规划陆地水域 923.80 公顷，较现状减少 4.23 公顷，减少量主要用于区域设施建设占用。

（三）其他土地用地布局

规划其他土地 1.67 公顷，较现状减少 0.02 公顷。

第五节用地结构优化调整

按照规划约束性指标，结合用地布局，优化全域用地结构。优先确保生态安全的原则，保障耕地、林地等用地规划面积不低于约束性指标；对于开发建设类指标，确保村庄建设用地不突破现状总量，落实区域重大基础设施布局，增加区域基础设施建设用地。统筹优化农用地、建设用地和其他用地布局，形成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与用途结构调整表，详见附表 3。

第八章产业发展

（一）产业发展思路

按照现代农业“强集聚、规模化、技术化、品牌化”的发展思路，通过统筹空间布局，以茶为媒，强化纵向延伸、横向联接、协同互补，实现农（茶）旅产业融合发展，使农业变身为综合产业，形成激发乡村振兴活力的“第六产业”。

（二）产业体系构建

延伸茶产业链。以无公害茶叶种植为核心基础，纵向延伸，提质增效，建设标准化的茶叶加工产业，拓展茶产品研发、茶主题乡村旅游、康养度假及产品展销等下游产业链，打造全产业链无公害茶产业示范区，夯实茶产业基础，助力乡村产业振兴。

做强农文旅融合产业。以茶的全产业链条为媒介，横向联接，整合片区零散产业，挖掘农业多元化价值，打造“茶叶+林竹、果蔬、中药材、养殖”等立体种养新模式，发展林竹加工、竹笋加工等特色农产品加工业，开发山水观光、休闲垂钓、户外运动等旅游新业态，促进农（茶）文旅融合发展。

（三）产业空间布局

1.产业空间格局

依托利店片区茶叶种植基础，积极发展茶+粮果蔬、茶+林竹复合种植新模式，强化标准化加工园区建设和产业横向拓展，开发以茶为主题的乡村旅游新业态，构建“一带两园四片多基地”产业融合发展格局。

一带：以马边河及国道 348 为轴，串联多个茶叶基地、乡村旅游休闲组团，形成茶旅融合产业带；

两园：中部回龙黄桷坝为中心的特色农产品加工园，南部白马山茶叶现代农业园区；

四片：以舟坝水库为核心的休闲垂钓库区、马边河流域“茶+粮经”复合种植区，片区西部及东南部低山区“茶+林竹”复合种植区；

多基地：分散于片区内的特色茶叶基地、茶旅基地、环湖休闲度假村、垂钓小镇、特色民族新村等产业基地。

2.三产空间布局

（1）现代特色农业

做强以茶叶种植为主导的现代特色农业，搭建三产融合空间基底。扩大片区优质茶叶种植规模，推广茶+林竹、茶+粮果蔬复合种植新模式，将利店片区打造为亿元茶叶园区。

茶+粮果蔬复合种植。马边河流域是利店片区茶叶、粮油果蔬主产区，规划在保证耕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前提下，将楼房村、天坪村、回龙村、大田村、罗山村、新民村、富强村、隆兴村马边河流域一线区域和朝阳村、珠溪村、大桥村、后山村、龙宝村、红桥村、山水村、柏杨村、红星村、石马村、新店村、德胜村、白凤村全域规划为茶+粮果蔬复合种植区。

茶+林竹复合种植。片区西部和东南部为低山区，是林竹资源密集区，规划结合沐川县竹产业规划，加强低产低效竹林改造，

积极开发林下茶叶种植新模式，将楼房村、天坪村、回龙村、大田村、罗山村、新民村、富强村、隆兴村高半山林区及大坪村、桂香村全域规划为茶+林竹复合种植区。

（2）绿色加工业

结合利店片区茶叶种植基础和林竹、果蔬等特色农产品资源，做精以茶叶加工为代表的特色农产品加工业，打造区域特色农业品牌，提升农业附加值。

围绕沐川县打造全省富硒茶叶主产区目标，通过扶持本地加工企业和引入龙头企业，推动利店片区创建以富硒茶为代表，生态林竹产品为特色的本地农业品牌。推动农村宅基地和低效闲置用地整治，腾挪指标重点结合回龙村、大坪村等人口集中的农村聚居点和各个产业基地集中布局茶、竹等特色农产品加工、电子商务、仓储保鲜冷链等产业用地，支持片区优质茶叶、林竹产品就地加工转化增值和地方特色品牌创建。

（3）农旅融合产业

依托利店片区成片茶园、林竹和山水田园资源，做优以“茶”为主题的乡村旅游业，助推农产品销售。重点围绕舟坝水库、马边河流域茶叶种植带、涧溪沟生态资源和朝阳村彝家新寨等生态人文资源，发展环湖生态观光、茶道研学、休闲垂钓、户外运动、康养度假、文化体验等旅游业态，唱响片区“茶”主题旅游品牌。

规划结合片区旅游资源和农业空间布局，构建“一带一库、一心一园多点”农旅融合空间格局承接片区乡村旅游发展，顺势

推动农产品销售、乡村物流发展，推进三产深度融合发展。

一带：马边河茶旅风情带，串联片区旅游集散中心、白马山茶园及舟坝水库等，构建茶乡景观带。

一库：舟坝水库，以水库及周边山林、茶园、村落为载体，打通环湖路，预留旅游服务用地，打造集生态观光、户外运动、休闲垂钓、康养度假、茶艺培训于一体的生态旅游库区。

一心：依托高速出入口、国省道会接优势，将中心镇利店镇打造为旅游集散中心。

一园：白马山茶业现代农业园区，集高标准种植、农旅休闲、康养度假、科普教育为一体的现代农旅休闲产业园区。

多点：武圣垂钓小镇、山水康养度假村、回龙特色农产品展销物流中心、朝阳彝汉团结新村等。

（四）产业用地保障

1.落实近期用地需求

结合近期实施方案、十四五项目及农业农村、文旅、林业、乡村振兴相关专项规划和镇乡村产业发展需求，落实近期产业用地需求，明确用地性质和规模，保障乡村产业用地，规划落实近期产业用共计 32.96 公顷。

2.远期预留乡村新产业新业态用地

优先将村内低效闲置村委会、工矿用地等盘活利用为乡村产业用地。将国道 G348、高速公路及环湖路沿线等交通区位条件较好，紧邻茶叶园区、林竹基地和旅游资源点的裸土地、园林地

规划为乡村新产业新业态用地。考虑到规划的引领性和未来的不确定性，采用“定空间不定用途”的形式，暂不明确远期产业用地规划用途，在供地时可明确为商业服务业用地、仓储用地、工业用地等，不得进行房地产开发。规划远期预留新产业新业态用地面积 44.07 公顷。

第九章设施配套

第一节公服设施

（一）公共服务设施配置体系层级、标准要求

参照《四川省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四川省村级规划编制指南》，结合前期民意调查结果和相关部门专项规划，立足实际需求，考虑人口流动趋势和分布、服务半径等，因地制宜建立科学合理、群众满意的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标准，详见附表 11、12。规划按照“中心镇、一般乡镇、中心村、一般村”四级城乡体系结构和“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商业服务”三类公共设施，完善公共服务设施配套体系。镇区所涉村级片区及行政村的公共设施原则上布局在镇区，两者共建共享，不重复设置。

（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采用“保留、扩建、新建、转型”的方式，按照共建共享、均等化、差异化、市场化的原则，完善片区公服设施配置，提升片区公共服务能力。

公共管理设施。坚持便民原则，优化整合片区便民服务设施。保留提升中心镇利店镇镇政府、人民法院、派出所、便民服务中心等行政办公设施，保留提升武圣乡政府、派出所、便民服务中心。保留提升各行政村村委会，依托村委会设立便民服务站(室)，回龙村、后山村、山水村、德胜村、罗山村五个中心村依托村委

会设立警务室，提升片区公共管理服务水平。

公共文化设施。聚焦人口规模和空间布局，结合实际，优化设置乡村文化阵地。规划利用利店镇中心闲置用地新建片区级文化中心（含综合文化活动站及体育健身中心等），结合武圣乡滨河广场新建乡镇级综合文化活动站和体育健身中心，中心村回龙村、后山村、山水村、罗山村、德胜村建设服务本村级片区的文化活动中心和体育健身广场，保留提升各一般村文化活动和健身广场，提升乡村文化设施配套水平。

教育设施。坚持义务教育集中节约，幼儿园就近就便，小学向中心镇集中布局原则。规划近期结合实际保留和扩建现有生源的学校，远期逐步引导教育资源向中心镇利店镇集中。片区内撤销学校 3 所，保留学校 5 所；保留利店蓝精灵幼儿园、凤村幼儿园；保留现状利店小学、武圣小学和现状利店中学校。

医疗卫生设施。按照“优化布局，提升功能”的原则，优化片区卫生和养老机构布局，进一步增强片区服务能力。规划利店镇区新建利店医疗卫生次中心，并推动其创建二级乙等综合医院，保留利店镇和武圣乡卫生院，撤并利店镇凤村卫生院；按“一村一室”原则，逐步完善、合并村卫生室，规划将现有的 29 个村卫生室，调整为 23 个。规划在利店镇大坪村 2 组，新建利店茶产业发展片区养老服务中心，作为片区级综合性枢纽型养老服务中心，占地 15 亩；在利店镇利民坝社区新建一所辐射利店镇城区的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占地 2 亩；中心村回龙村、后山村、

山水村、罗山村、德胜村结合便民服务中心建设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商业服务设施。结合片区镇村居民生活习惯、风俗民情和产业规划布局，重点突出中心镇、中心村服务辐射能力。在保留现有农贸市场、电信邮政网点、综合超市等商业服务设施的基础上，规划在利店镇回龙村高速出入口结合回龙村村委会设立旅游集散中心和特色农产品展销中心，回龙村黄桷坝国道 G348 段通过整治工矿用地建设物流配送中心，武圣钓鱼小镇、白马山茶叶现代农业园区和各乡村旅游景点配套旅游服务点和餐饮住宿休闲娱乐设施，提升片区茶竹等特色农产品外销能力和旅游服务接待能力。此外，规划新建武圣乡农贸市场，各行政村配套农家超市，中心村回龙村、后山村、山水村、罗山村、德胜村增设物流配送网点，提升镇村商贸能力。

殡葬服务设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创新、惠民、绿色、文明”为宗旨，围绕“节地生态安葬”这一主要任务，走绿色发展、低碳发展、循环发展之路，着力推动片区殡葬事业高质量发展。规划在利店镇大坪村、武圣乡德胜村各新建一个农村公益性墓地，各占地 5 亩；利民坝社区、回龙村、后山村、山水村、罗山村设立区域性治丧场所，各占地 0.5 亩。

（三）闲置低效公共资源盘活利用

通过“集中调剂、统一置换、打包租赁”等方式，全面盘活利用镇村闲置公有资产，有步骤有计划地进行公共资源投放，乡

镇部分闲置资产优先调整用于便民利民场所、党群活动阵地、文化活动场所、医疗服务站点、养老服务设施等便民利民场所，保障镇村居民就近就便享受公共服务。行政村内闲置用地则结合各村经济发展和实际需求，优先调整用于便民服务、基础设施和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用地，如便民服务点、留守儿童之家、休闲旅游等设施，详见附表 14。

第二节 交通设施

充分衔接《沐川县乡镇级片区交通运输专项规划》和《沐川县“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促使片区交通运输发展水平显著提升，对外交通更便捷，片区交通出行更高效，四好农村路发展基础更扎实，衔接转换更顺畅，支撑保障更有力。

（一）对外交通规划

落实乐西高速、国道 G348、省道 S310 等区域交通干线工程，构建“两高两干”Y 字型对外交通格局。

加快乐西高速建设，与现有沐马高速形成“两高速两出入口”的高速格局，畅通片区北向成都都市圈、东向川南经济区，西向攀西经济区的对外交通联系。加快推进国道 G348 和省道 S310 提升改线工程建设，提升片区国省干道的通行能力，有效串联内部县乡村道，实现内部农村公路网与高速等区域公路网的无缝对接，充分发挥利店片区的对外交通优势，推动片区融入区域发展

大格局。

（二）农村公路网规划

规划形成“干支衔接、产农融合、规模适度、标准适当”的农村公路网。提档升级“产业路、旅游路、扶贫路”，畅通农村公路“毛细血管”，打通乡村振兴“发展脉络”，全面提升农村公路通行服务水平和抗灾保障能力，整体形成“一环七射”主骨架路网，一环为国道 G348—县道 X111 新利路—县道 X115 舟利路；七射分别为县道 X110 新舟路、村道 C126 德胜路—县道 X108 沐武路、县道 X108 沐武路、县道 X100 利新路、国道 G348、乡道 Y026 凤桂路、乡道 Y027 凤山路—县道 X109 凤茨路。

提升县乡道路等级，强化与周边乡镇交通联系。提升片区现状县道 X100、县道 X108 等县道和乡道 Y013、乡道 Y027 等乡道等级，远期道路等级达到三级公路标准，路基宽度 7.5 米，实现与周边沐溪镇、舟坝镇、富新镇等乡镇的便捷交通体系。

打通乡村断头路，提升内部通达性和乡村路网覆盖率。落实撤并村与新村委会之间直连道路建设改造工程，消除断头路，解决绕行问题，加强与中心村联系能力，实现乡村公路成网成环成片，规划乡村公路达到四级及以上标准，路基宽度达 4.5 米以上。规划期末实现“组与组硬化路百分百通达，村与村等级公路百分百通达”的“双百”目标，片区农村公路总里程达到 448.506 公里。

建设“最美环湖路+最香茶园路”引领的产业致富路，推动交

通与乡村产业融合发展。依托利店片区国省干道和主要县乡村道，结合片区资源分布和产业空间布局，规划布局以“环湖路+国道G348、省道S310”为支撑的网状产业道路166.14公里，串联舟坝水库农业公园、白马山茶叶现代农业园区、武圣垂钓小镇等重要乡村旅游景区、茶叶基地。此外，结合各村产业点分布情况和实际需求布局了楼房、朝阳、珠溪、回龙、后山、红星、新民等村的产业支线道路，打造生态茶产业+最香醇乡村旅游交通网络。

（三）交通廊道管控

明确各类交通廊道管控范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和《公路安全保护条例》，划定片区内公路两侧建筑控制区的范围，高速为30米，国道为20米，省道为15米，县道为10米，乡道为5米，村道为3米。

确定各类交通廊道管控要求。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内，除公路保护需要外，禁止修建建筑物和地面构筑物；公路建筑控制区划定前已经合法修建的不得扩建。

（四）乡村运输金通工程

升级乡村客运方式，构建普惠公平的农村基础网路。建立“全域公交”运输网络，充分利用利店镇、武圣乡规划的城乡客运站，推动片区与沐川中心城区、副中心舟坝镇及富新镇、杨村乡等周边乡镇的城乡公交网络建设。完善农村交通服务设施，在国道G348、省道S310及县乡道路沿线和各村聚居点分别设置招呼站（停车区），建成便捷高效的镇村互联、中心村与一般村互通的

客运公交网络。

完善交通服务设施，提升乡村物流运输综合服务能力。保留利店镇镇区现状加油站，同时配套建设充电桩；国道 G348 龙凤坝社区和朝阳村区域、省道 S310 武圣乡石马村段各新建加油加气（充电桩）一座。结合“金通工程”加强镇村客运与物流交通联系，加快构建乡村客运网、邮快网、物流网、旅游网、商业网。结合利店镇回龙村冷链物流中心，完善周边大件货物运输、农产品集散转运等配套服务设施。在龙凤坝社区、武圣乡集镇区设置综合运输服务站，并实现建制村村级物流节点全覆盖，同站建设农产品物流点，实现产销一体。

打造“形式多样、供需平衡”的公共停车场布局。规划在利店、武圣镇区布局公共停车场，缓解镇区停车压力，在山水村、回龙村、朝阳村、白马村、楼房村等具有旅游资源的村庄，结合茶园地、林地等设置生态停车场，在一般建制村由村委会公共活动广场承担公共停车场功能，实现一点多能，同时鼓励结合停车场配套建设充电桩。

第三节 水利设施

开展灌溉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建设，围绕片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布局，坚持以挖潜增效为主，骨干与田间并重，大中小微并举，逐步构建配套完善、节水高效、运行可靠的农田灌排体系。进一

步完善以农田水利为重点的农业水利基础设施，全面实施区域规模化高效节水灌溉行动，推进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结合现有的蓄、引、提工程供水网络，通过山塘水库除险加固、五小水利等工程建设，扩大供水规模，提升供水保障。

至 2035 年，以舟坝水电站库区为核心，全面实施防洪减灾项目、水资源保护项目、河库生态修复项目、农村小型水利项目、水土保持小流域治理项目，解决片区资源性缺水、季节性缺水和水质性缺水问题，水利能力建设全面提升。

第四节市政设施

按照城乡一体、共建共享原则，推进市政设施向农村延伸，推进规模化集中供水，补齐污水垃圾设施短板，全面提升片区市政基础设施支撑能力。

（一）供水设施规划

规划依据《四川省用水定额》，结合规划区域实际情况及用水情况，镇区居民最高日生活用水量定额为 160 升/（人.天），乡村地区居民最高日生活用水量定额为 120 升/（人.天），则片区日用水量为 2220 立方米/日。至规划期末，利店片区规模化集中供水实现全覆盖。

以集中优质水源代替分散小水源，构建全域城乡供水一体化格局，规划新建涧溪沟集中供水厂，以地表水涧溪沟作为主要水

源供给。依托利店镇和武圣乡已有集中供水工程，实行供水主管网互连的镇村供水网络建设，沿国道、省道、县道等主要道路形成覆盖片区的城乡供水一体化供水工程网络体系。

（二）排水设施规划

规划片区采用分流制排水。雨水排放采用管沟结合形式，分段收集就近排入受纳水体。污水处理采取“集散结合，以镇带村”的处理模式，强化畜禽粪污处理管控。提标改造现状镇区、集镇及原场镇污水处理设施 3 座，实行雨污分流，通过管网收集并服务镇区及周边聚居点；实施农村聚居点和联户（散户）生活污水处理工程，结合聚居点新建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加强禽畜粪污处理设施装备管控，确保禽畜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置率达到 100%。

规划污水量按总用水量的 80%预测，则片区污水量为 1776 立方米/日。至规划期末，片区镇区污水收集率 100%，农村污水收集率达 95%以上，有效处理的行政村占比达到 100%。

（三）电力设施规划

结合居民日常能源消耗，规划期人均综合用电量指标按 1500 千瓦时/（人·a）进行计算，则规划区内总用电量为 2550 万千瓦时。规划保留现状利店变电站，在武圣乡新配建 1 处变电站，各村按需配建变压器。坚持“适度超前”原则，加强 10kV 电网手拉手，实施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以 220 千伏变电站为骨架电源，110 千伏与 35 千伏变电站为主要配电电源，丘陵区域 10

千伏线路形成手拉手环网供电，山区居民点采用枝网配电，全域形成环枝混合供电网络；提升农村用电质量和安全水平，全面完成农村 10kV 线路和低压线路升级改造，供电可靠率达到 100%。

（四）通信设施规划

规划按照固定电话主线普及率 50 线/百人、移动电话普及率 120 卡号/百人、宽带用户普及率 35 户/百人配置，至规划期末片区固定电话 0.85 万线，移动电话 2.04 万线，宽带用户 0.6 万户。保留利店镇邮政支局和电信支局，武圣乡新建邮政和电信网点各 1 处，各村按需布置通信基站，推动 5G 网络建设，加快区域内农村宽带网建设，优先实现重点区域无线宽带网络覆盖，完善农村信息化业务平台和服务中心建设。

（五）燃气设施规划

构建“安全可靠、城乡一体”的供气保障体系。以现状输气主干线为主供气源，以各乡镇配气设施为核心向各聚居点延伸，管网沿主要道路敷设，城镇、乡集镇、社区和河谷一线乡村居民点实现燃气管网全覆盖，偏远乡村和山区散居农户采用罐装燃气，规划片区综合用气指标 250 立方米/人·年，日用气量 1.17 万方/天。

（六）环卫设施规划

完善“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垃圾收运治理体系。以户为单元实现垃圾源头分类，以村为单元设置垃圾收集点，镇区设垃圾压缩中转站，集中转运至县垃圾处理场处理。农

村生活垃圾有效治理率 100%，垃圾产生量 17 吨/天。

规划旅游景区/驿站，根据旅游服务需求配置相应的公共厕所，镇区结合公共服务设施设置公共厕所，各行政村结合村委会（村民活动中心）设置公共厕所。

第五节 防灾设施

（一）自然灾害防治

1. 防洪排涝规划

利店镇镇区、武圣乡集镇区按照 20 年一遇防洪标准设防，村庄按照 10 年一遇防洪标准设防，山洪防治按 10 年一遇标准设防；排涝标准镇区、集镇区按 10 年一遇，乡村按 5 年一遇设防，结合生态修复加强片区内河流防洪治理。

2. 抗震规划

片区内利店镇、武圣乡按照Ⅶ度抗震设防烈度标准设防，生命线工程、基础设施工程如变电站、给水厂、污水处理厂、医院、学校等重要公共设施及易发生次生灾害的设施应提高一级标准进行设防，并开展地震安全评价工作。避难场所、应急指挥中心等灾时设施不低于提高一度设防。

城镇建设及乡村居民点应选择对抗震有利的地段，严禁在断裂、滑坡、坍塌等危险地带和地震可能引起水灾、泥石流等次生灾害的地区选址。片区应做详细地质勘察，规划建设应保证建设

条件安全可靠，如需建设，在建设前必须先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根据评估报告进行治疗，取得相关部门同意后方可开展。

3.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规划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点复查工程和隐患点移民搬迁工程，并将片区划分为一般防治区、次重点防治区和重点防治区，分别进行管控。工程建设规划应尽可能避开地质灾害易发区和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危险地段，无法避开时必须采取工程防治措施。对受地质灾害隐患点威胁的乡村民居，应积极动员搬迁避让，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对于无法避让的，应采取必要的工程治理及保护措施。全域应做详细地质勘察，规划建设应保证建设条件安全可靠，在建设前必须先进行不良地质灾害评估，并根据评估报告进行治疗，取得相关部门同意后方可开展。

（二）应急管理体系建设

1.消防体系建设

衔接《沐川县消防专项规划（2021—2035 年）》，规划利店镇建设二级乡镇专职消防队，武圣乡设立应急消防队。回龙村、后山村、山水村、罗山村、德胜村 5 个中心村和利民坝、龙凤坝、仁礼 3 个社区设置微型消防站，共保留及规划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 14 座，区域内其他各行政村依托应急分队设立微型消防室，建立最小消防应急单元。

加强森林防灭火装备配置，完善防火检查卡点、防火通道、森林瞭望台等森林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增设森林火灾风险点火险

监测设备，细化落实网格化管理，加强值班值守，在秋冬对火灾易发区域实施高密度巡查。

镇区、集镇区消防给水采用生活—生产—消防合网的低压制消供水系统，江河、沟渠、水池等地表水为补充消防水源，在河岸设消防取水平台。农村消防用水灵活利用，在聚居点安装消火栓，河道、坑塘、蓄水池作为补充水源，同时作为农村独户消防水源。

2.社会应急救援建设

按照政府主导、社会共同参与的思路，组建社会应急力量，在片区以乡镇为单元建立社会综合应急救援分队，负责协助沐川县应急救援中心对片区自然灾害突发事件和安全生产事故的先期处置。

3.应急物资储备库建设

在利店镇建设 1 处片区中心应急物资储备库（含乡镇储备点），负责本片区应急物资供应。武圣乡布设一处乡镇储备点，负责本片区应急物资供应。在利店镇龙凤坝社区建设 1 处应急物资储备点，负责北部片区应急物资供应。

4.应急避难场所建设

在镇区、集镇区综合利用公园、学校、广场等容纳量大、位置安全的公共空间资源推进乡镇级应急避难场所建设，结合固定避难场所小于等于 2 公里服务半径原则，共规划布局 2 处乡镇级避难场所，即利店初级中学应急避难场所（配套停机坪）和武圣

乡小学应急避难场所。此外，规划 5 个中心村配套建设紧急转移安置点，同时改建维护利店镇和武圣乡应急管理站。各行政村（社区）设置 1 个村（社区）级应急避难场所，人员分布集中、灾害事故风险较高、基础设施抗灾能力较弱的地区，可适当增加应急避难场所数量。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应符合应急避难场所相关标准规范，满足相应场地建筑条件、功能区划分、服务范围设计、设施设备配备、物资储备等要求。

5.应急避难通道规划

应急救灾和疏散通道主要利用国道 G348、省道 S310 及县乡道等干线交通作为主通道。镇区和集镇区道路、村庄居民点联系道路及内部道路等作为疏散次通道、一般疏散通道。

（三）防疫规划

依托沐川县各中心医院，推进防疫队伍建设，加强基层公共卫生应急设施建设。结合国土空间布局，完善疫情防控备用地使用程序，对选址布局有特殊要求的疫情防控设施适度灵活选址。加强应急物资储备管理，推动编制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临时集中处置场所建设预案，有效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第十章整治修复

第一节土地整治

（一）农用地综合整治

充分发挥片区特色农业资源优势，通过实施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和农田防护等工程，改善水利基础设施，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提高耕地质量，土地规模化经营，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生态环境，发展特色农产品生产和加工业，推进农业产业现代化发展。

规划将位于城镇开发边界、生态保护红线之外，坡度 $<25^{\circ}$ 的水田以及坡度在 $15^{\circ}\sim 25^{\circ}$ 的所有旱地、水浇地作为农用地主要整治区域。将位于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退耕还林还草区域、河湖岸线以及地质灾害风险区之外，坡度在 25° 以下的荒草地作为耕地后备资源开发区域。此外，将位于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区域之外，坡度在 15° 以下，集中连片，符合相关规划且长期稳定的旱地、水浇地作为旱改水整治区，同时规划建设高标准农田 345.99 公顷。

（二）建设用地整治

农村建设用地整治潜力来源包括片区闲置或废弃的农村居民点、由于基础设施破坏和房屋的布局混乱而被建筑废弃物占据的土地以及受自然或社会因素的影响形成的空心村。通过对现有居民点用地内部结构调整，实现居民点建设用地的集约化、标准化和农村闲散地的充分利用。

根据利店片区社会经济的发展要求，农村建设用地整治区域主要集中分布于城镇周边地区和东南部山区，包括利店镇大桥村、大田村、回龙村及武圣乡白凤村、德胜村、石马村、新店村等。

1.闲置低效工矿用地

片区闲置低效工矿用地共 3.55 公顷，集中分布在利店镇天坪村、回龙村；武圣乡罗山村、新店村。治理后用途主要复垦为耕地。

2.腾退农村宅基地

将地质灾害易发区、生态极重要区和生态保护红线内的农村宅基地进行腾退，对分布较散具有整治意愿的村进行农村居民点综合整治，片区可整治农村宅基地面积 112.52 公顷，整治后部分指标用于集中安置点建设，部分复垦为耕地。

3.闲置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片区闲置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为 0.36 公顷，主要是两项改革村庄合并后被合并村的村委会、闲置小学、闲置村卫生室等公服设施，各乡镇均有分布，治理后主要用于发展产业或留白空间。

第二节生态修复

（一）实施防护造林和山体生态修复

保护培育森林生态系统。推进天保林建设，在天保林区开展

宜林地和采伐迹地植树造林，在生态脆弱林区开展封山育林建设，推进公益林建设。

强化水源涵养林、水土流失防护林、风景林、农田防护林建设和保护。加大森林资源培育及管护力度，实施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工程体系建设。

（二）开展灾害（隐患）点监测、治理工作

加快推进中小河流综合治理，提升河道防洪能力。开展马边河防洪治理工程，新建堤防，清淤疏浚，综合治理河流，修复河流生态环境。

开展利店镇凤村河山洪沟治理工程、武圣乡八一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武圣乡新民沟山洪沟治理工程、利店镇学堂坝沟山洪沟治理工程，加强水文基础设施和中小河流水文监测系统的建设，进一步健全预测、预报的系统建设；实施山洪灾害监测系统的建设，建成非工程措施与工程措施相结合的山洪灾害综合防治体系。

（三）开展水域修复，再现马边河流域水清岸绿好风光

实施河湖水域和滨岸带修复与治理。坚持综合施策、协同推进，采取保障生态流量、截污治污、自然修复、河道治理、清淤疏浚、生物调控等措施，实施河湖水域和滨岸带修复与治理，恢复河湖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构建河湖生态廊道。实施舟坝库区、马边河、凤村河生态保护治理工程，清淤库区和河道，绿化两岸等。

小流域综合治理。对划定水功能区的小流域进行综合治理，

实施生态缓冲带修复，坡耕地整治，人工林草种植，封禁治理，修建蓄排水工程等。重点实施马边河流域河道综合治理“清河”工程、河湖水域岸线管理保护“护岸”工程和河堤整治“绿堤”建设工程。加快推进马边河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四）开展矿山生态修复和绿色矿山建设，保护绿水青山

全面开展露天非煤矿山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强化矿山生态修复、环境保护、污染防治工作，积极开展落后产能淘汰，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加快解决片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产生的生态环境历史遗留问题。到 2025 年底，片区各废弃或已关闭矿山全面完成生态修复，其余矿山按既定方案完成阶段性生态修复任务。

第十一章品质提升

第一节乡村“通则式”规划管理规定

（一）农村居民点布局

规划结合片区自然条件及镇村体系划定情况,遵循“五避让、三远离、三融入”的选址原则,并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一户一宅”和户有所居的要求,贯彻“小规模、组团式、微田园、生态化”理念,尊重群众意愿,综合研判人口流动趋势,引导适度聚居,推动农村居民点建设用地减量、提质、增效。规划在现状农村居民点的基础上,保留6个农村居民点,新增15个农村居民点。

片区农村宅基地范围及面积标准严格按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范围及面积标准的通告》(川府规〔2023〕4号)及乐山市农村宅基地管理相关规定执行,新/扩建居民点人均建设用地原则上控制在120平方米以内。

（二）村庄建设布局选址

1.通用性规定

(1) 原则上应布局在村庄建设边界内,确需布局在村庄建设边界外的村庄建设用地,应符合分区准入及底线管控的要求。

(2) 遵循“五避让”、“三远离”原则,应选址在环境适宜、交通便利、配套完善、地质条件较好的地段。

(3) 严格控制通过切削山坡平整土地进行建设,确因选址

困难需切削山坡的，应当在乡镇人民政府指导下，按照有关技术规范做好坡体防护，做好地质灾害隐患点勘察防护工作，确保各项建设活动安全。

（4）新建各类村庄建设项目应与土地综合整治相结合，充分利用原有闲置宅基地、村内空闲地或其他未利用地，少占或不占耕地，禁止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2.农房建设布局选址

（1）农民建房应严格落实“一户一宅”，鼓励农村村民住宅建设充分利用原有宅基地，并引导新建农房向规划的集中居民点集聚。

（2）基于利店片区浅丘河谷兼低山区地形地貌特点、产业布局和现状村庄布局等特征，片区适宜形成以小型、微型居民点为主，大型、中型居民点为辅的农村居民点布局体系。

（3）农民建房选址应注重顺应地形、突出特色、适度集中，统筹考虑宅基地、产业用地以及配套农村服务设施用地。依托地形地势，注重保护和延续原有自然水系、历史文化、村落格局和建筑形态，引导形成与自然环境相融合，与当地居民生产生活习俗相适应的平面布局形态。

3.农村公益设施布局选址

（1）农村公益设施配置标准参照本“规划”公服设施规划和《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TD/T1062—2021）》执行。

（2）鼓励农村公益设施优先选址闲置公共服务设施和存量

建设用地。

（3）新建村委会（党群服务中心）宜选址于交通便利、紧邻居民点、村域范围的中心地带，村文化活动室、卫生室、体育活动场地宜结合党群服务中心配建；公共养老设施应设于阳光充足、环境较佳的地段；托幼育幼设施应设于阳光充足、接近文化活动广场、便于家长接送的地段，宜设置于可遮挡冬季寒风的建筑物背面；红白喜事厅宜结合乡村活动中心（广场）设置；公共厕所应选址在不易积存雨水的地段，宜建在乡村地区的公共场所、旅游景区（点）附近，以及人口较集中的区域；小型排污设施不应建在饮用水源上游。

4.农村产业用地布局选址

（1）鼓励利用存量的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发展茶叶、林竹等产品初加工、冷链仓储、直销配送等。

（2）农村产业发展用地不得用于商品住宅、别墅等房地产开发，不得擅自改变用途或分割转让。

（3）国家明令淘汰的落后产能、列入国家禁止类产业目录的、污染环境的项目，不得进入乡村。严禁破坏自然地理景观、生态系统稳定性、生物多样性的农村产业发展项目准入。

（4）支持茶叶、林竹、果蔬等农产品初加工业、服务农产品直销配送的冷链仓储业、乡村旅游以及农村电商等新产业新业态进入发展。

（4）规模较大、工业化程度高、分散布局配套设施成本高

的产业项目宜在产业园区内布局；具有一定规模的农产品加工宜在城镇开发边界内集中布局，其中农产品精深加工和物流园区（基地）原则上要集中布局到产业园区；必须靠近原材料产地或必须利用本地资源的农村产业融合项目可在符合空间管控和准入前提下，在不突破国土空间规划建设用地指标等约束条件下，在村庄建设边界外安排少量建设用地。

（三）村庄建设管控指引

1.农村宅基地管控

新建、改(扩)建的村民住宅(包括住房、附属用房和庭院等用地)面积标准按《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范围及面积标准的通告》(川府规〔2023〕4号)执行，即住房用地面积每人不超过40平方米，住房、附属用房和庭院用地总面积每人不超过70平方米。3人以下的户按3人计算，4人的户按4人计算，5人以上的户按5人计算。新建（改建、扩建、翻建）住房、附属用房、庭院均不占用耕地的，在宅基地总面积标准内，住房用地面积可适当增加，增加部分每户不超过30平方米。

2.乡村公共服务设施和公益类项目建设管控

村文化活动设施、幼儿园、卫生室等公共服务设施和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农村电力网、村配电房、垃圾中转站、垃圾收集点、公厕等公益类项目应符合《农村文化活动中心建设与服务规范》（GB/T41375-2022）、《四川省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基本指导标准（试行）》《托儿所、幼儿园建筑设计规

范（2019年版）》（JGJ39-2016）、《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建设标准》（建标 163-2013）、《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技术标准》（GB/T51347-2019）、《农村电网建设与改造技术导则》（DL/T5131-2015）、《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和处理技术标准》（GB/T51435-2021）等相关要求和建设标准。

3.用地兼容性控制

为提高规划实施的弹性，在符合规划导向，且满足安全、环境等要求和相关标准、规范的前提下，鼓励功能用途互利、环境要求相似或相互无不利影响的用地混合设置。

农村宅基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可兼容绿地与广场用地，或兼容不超过 50%的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和商业用地，或不超过 30%的交通场站用地、公用设施用地；农村宅基地可兼容不超过 50%的农产品初加工用地；机关团体用地、文化用地、教育用地、体育用地、社会福利用地之间可相互兼容；工业用地与物流仓储用地之间可相互兼容；交通场站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之间可相互兼容。

4.建设指标管控

建筑高度控制。农村村民建房的建筑层数原则上不应超过三层，高度不超过 12 米；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等用地的建筑高度不宜超过 15 米；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特殊用地的建筑高度不宜超过 24 米；交通场站用地、公用设施用地有相关专业规范的从其规范，无规范的建筑高度不

宜超过 12 米；绿地与广场用地内的服务性建筑高度不应超过 12 米；现状各类用地建筑高度超过上述控制要求的按现状进行控制。

建筑密度控制。单宗独户或单宗联排的农村村民建房，建筑密度不应低于 30%；统一规划新建或整体翻建的农村居民点，建筑密度宜控制在 45%以内；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和特殊用地的建筑密度一般应控制在 60%以内；交通场站用地、公用设施用地有相关专业规范的从其规范，无规范的建筑密度不宜超过 40%；工业用地、物流仓储用地的建筑密度不宜低于 40%；现状各类用地建筑密度超过上述控制要求的按现状进行控制。

5.建筑退距与间距控制

建筑退距。新建、扩建建构物在铁路、公路和电力设施两侧的按《公路安全保护条例》《铁路安全管理条例》《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四川省电力设施保护和供用电秩序维护条例》等相关条例要求执行；新建、扩建建构物在村道两侧的退距不少于 2 米。

建筑间距。新建、扩建建筑间距应不妨害相邻权、地役权，并满足正常采光、日照、通行和消防等相关要求。

6.建筑风貌

规划以“山—水—田—村”为背景，结合片区主要交通廊道融入当地特色，形成具有地区特色的“山水人文”风貌，规划农房风貌以川南民居风貌为主。

屋顶。引导建筑屋顶向小青瓦坡屋顶转化，拆除道路两侧违建彩钢棚，统一彩钢瓦颜色，通过屋顶色彩整治，结合建筑立面，突出不同颜色质感的对比等手法，达到特色又统一的风貌效果。

门窗、栏杆。注重门窗的清洁工作，做到不堆放杂物，窗户防护栏及门框增加茶元素构建，建筑栏杆注重与建筑的融合，体现乡村建筑整体风貌。

墙体。统一建筑立面，粉饰或清洁建筑立面，以白色为主，沿路各建筑融入茶文化元素，利用手绘墙画及墙面浮雕丰富建筑立面，结合建筑位置和产业发展特色调整各组团主题墙画，塑造特色。

山墙装饰。山墙墙身墙身穿斗形式木线条。

墙体彩绘。结合茶文化主题，利用手绘墙画丰富建筑立面，结合建筑位置丰富各组团主题墙画。

茶元素配饰。临重点道路两侧的农房针对门窗及栏杆配以茶元素的配饰，体现出当地文化特色。

（四）乡村人居环境整治

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体系，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至规划末期生活垃圾分类处置率达到 80%以上。强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加大农村黑臭水体清理整治力度，至规划末期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95%以上，全面消除黑臭水体。大力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因地制宜地选择厕所类型，力争达到“四净两无两通一明”。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建立健全资源化利用制度，促进畜禽

粪污资源化利用。

第二节乡村振兴

按照乡村振兴“二十字总要求”“五大路径”以及《沐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相关要求，坚守底线管控原则，优化国土空间格局，强化用途管制，盘活存量低效用地，切实提升乡村振兴用地保障能力，推动片区特色农业、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和乡村人居环境品质提升。

（一）规划引导

把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作为乡村振兴的基础性工作，在严格落实县级国空“三条控制线”基础上，统筹片区中心镇、一般乡镇、村庄规划建设，明确村庄分类布局。严格落实“一户一宅”政策，引导散居村民向集聚提升类村庄聚居，推动农村宅基地集中布局，科学预留村民住宅建设用地空间。立足村庄布局和人口分布，以共建共享为原则，统筹乡村基础设施、公益事业设施和公共设施布局，构建不同类型的城乡生活圈，提升乡村宜居品质。

深入推进片区无公害茶产业、果蔬产业、林竹产业和乡村旅游业高质量融合发展，以空间优化推动片区现代特色农业规模化、组团化发展，为乡村产业融合发展构筑空间载体。延长无公害茶产业的产业链，链接果蔬、林竹、养殖、中药材、农产品加工和乡村旅游业等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提升片区乡村发展活力，助力

乡村振兴。

（二）土地保障

1.用地规模保障

根据片区茶产业、果蔬产业、林竹产业等特色农业、农产品加工业和乡村旅游业发展需求，共规划 77.03 公顷乡村产业建设用地和 342.41 公顷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用以保障乡村振兴中乡村产业用地需求。同时加大对乡村旅游、返乡入乡创业等合理用地需求的倾斜支持力度。

3.土地利用与供应

各类乡村振兴建设项目要严格执行土地使用标准，推进节约集约用地，提高土地使用效率。对采取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出让方式供应的工业用地，实行地价鼓励支持政策。乡村振兴用地符合《划拨用地目录》（国土资源部令第 9 号）规定的，可以划拨方式供应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符合《协议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 21 号）相关条件和要求的，可以协议方式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工业、商业、旅游、娱乐等经营性用地以及同一宗地有两个以上意向用地者的，应当以招标、拍卖或者挂牌方式出让。鼓励乡村重点产业和项目依据《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使用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对符合《土地管理法》的乡（镇）村建设项目、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兴办企业或者与其他主体共同举办企业的项目、满足国家政策文件要求的矿产资源开采及文化和旅游经营等用地项目可依法依规使用集体

建设用地。

以本次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为指导，有序开展乡村闲置集体建设用地、闲置宅基地、厂矿废弃地、农业生产与村庄建设复合用地等土地综合整治，盘活建设用地重点用于乡村新产业新业态和返乡入乡创新创业。对符合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且确保安全的前提下，鼓励对依法登记的宅基地等农村建设用地进行复合利用，发展乡村民宿、农产品初加工、电子商务等农村产业；探索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以出租、入股、合作等方式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和农房用于改造建设乡村旅游接待和活动场所。鼓励盘活利用乡村闲置校舍、厂房等建设敬老院、老年活动中心等乡村养老服务设施。

第十二章规划传导

第一节详规单元规划

（一）详规单元划分

按照全域覆盖、边界闭合、便于管理的原则，结合上位规划确定的城镇详规单元和村级片区划分成果，因地制宜确定详规单元，将利店片区划分为利店镇区、利店一片区、利店二片区、利店三片区、武圣一片区、武圣二片区、国有林场/林区共 7 个详规单元，明确其范围边界、功能定位等要求。

（二）约束性指标传导

根据用地布局、“三线”及村庄建设边界划定结果，并将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村庄建设边界等约束性指标传导到详规单元，制定详规单元规划指标分解表，详见附表 5

（三）详规单元规划指引

各详规单元应严格按照本规划确定的空间布局、详规单元规划指标分解表和村级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等确定的功能指引、约束性规划指标、设施配建标准要求编制详细规划，详见附表 5、12。

第二节镇区建设传导

本次利店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对利店镇镇区、武圣乡集镇

区进行了用地布局规划，明确了集镇区规模性质、发展方向和各类建设用地土地利用性质，并确定了各地块容积率、绿地率、建筑密度、建筑高度等控制指标和“四线”管控要求，对公服、交通、市政、防灾等设施均做了详细布局安排。因此，后续镇区各类开发建设应严格遵照本规划镇区规划相关内容执行。

第三节相关专项规划统筹

与相关部门编制的《沐川县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专项规划》《沐川县殡葬服务设施专项规划》《沐川县乡镇级片区交通运输专项规划》《沐川县基础教育学校布局和建设专项规划》《沐川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沐川县医疗机构布局专项规划》《沐川县城市消防专项规划》《沐川县乡镇级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及《沐川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等专项规划项目衔接，对相关专项规划进行统筹，指导各专项规划以本规划确定的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格局、约束指标、用途管制为依据，进一步细化各专项规划的保护、建设和管控要求。同时在充分协调的基础上，将各专项规划的主要内容纳入本次利店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保其空间需求在本次规划中精准落实，详见附表 13。

第十三章镇区规划

第一节利店镇镇区规划

（一）现状分析

利店镇区位于沐川县西部门户，是进出大小凉山的重要节点小镇，马边河由西南至东北流经镇区南部。镇区拥有服务于本级行政区的基本服务配套，包括镇政府、便民服务中心、小学、幼儿园、卫生院及污水处理厂等。2020 年底，镇区建设用地 20.64 公顷，主要以居住用地为主，面积为 14.65 公顷，占城镇建设用地的 71%；镇区文化、商业、休闲广场等服务配套设施缺乏，马边河一线建设无序，滨河开敞空间不足，建筑风貌不一，设施存在短板，急待提升改造。

（二）定位规模

1.功能定位

强化利店镇在片区的引领带动和服务功能，结合发展潜力和上位规划要求，确定其功能定位为：**沐川西部门户重镇、马边河流域茶旅小镇。**

2.城镇规模

人口规模。根据《沐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对利店片区城镇人口预测，结合片区人口变化趋势，预测规划期末利店镇区常住人口为 3200 人。

建设用地规模。落实《沐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划定的利店镇城镇开发边界 22.44 公顷，规划镇区城镇建设用地规模 22.42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内有 0.02 公顷陆地水域)，人均城镇建设用地规模 70.06 平方米。

(三) 用地布局

优化镇区内外交通组织，激发城镇活力，提升镇区土地价值，进一步做强利店镇承载能力和中心镇服务能力。结合中心镇定位和现状，统筹安排镇区居住、公共服务、商业配套及公用设施等各类用地。保留镇区现状行政办公用地、医疗卫生和教育用地，盘活镇区中部闲置粮站用于中心镇片区文化服务中心和休闲广场建设；沿镇区中心“十字”干道布置商住用地，强化镇区商业服务能力；通过旧城更新，打通滨河路，盘活滨河城镇空间，提升中心镇形象。

规划至 2035 年，利店镇区城镇开发边界内建设用地 22.42 公顷，其中居住用地 14.96 公顷（以商住混合用地为主），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面积 3.06 公顷，商业服务业用地面积 0.21 公顷，交通运输用地面积 4.13 公顷，公用设施用地 0.04 公顷，详见附表 6。

(四) 公服设施

规划落实各专项规划，增加区域服务设施，完善社区生活圈配套，重点新增文化、教育及医疗设施，提升中心镇的片区服务能力，补齐公共服务设施短板。

机关团体。规划保留现状利店镇镇政府、便民服务中心、派

出所等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并完善服务配套，规划机关团体用地 0.93 公顷。

文化设施。利用镇区中部闲置用地，新建片区级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包括影剧院、青少年活动中心、图书馆等文化设施，规划文化用地 0.24 公顷。

教育设施。规划保留现状小学、幼儿园用地，并拓展其规模，规划教育用地 1.41 公顷。

医疗卫生设施。规划保留现状卫生院，规划医疗卫生用地 0.20 公顷。

（五）交通设施

优化路网结构。结合国道 G348 改线工程，推动过境交通绕场通行。规划利店镇镇区的道路等级分为干道、支路两个等级。镇区路网为方格网状路网，干道宽度 12 米，支路宽度 7.0 米。

完善交通设施配套。镇区客运站位于马边河南岸，规划镇区交通设施配套主要为停车场，镇区规划 1 处公共停车场，占地 0.07 公顷，同时各类小广场有条件兼用停车场，保留现状加油站 1 处。

（六）市政设施

结合镇区居住、道路及商业配套布局，适度扩建污水厂，推进镇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提质增效，提高镇区设施向周边农村区域的服务能力。

供水工程。根据《四川省用水定额》，规划按最高日居民综

合用水量定额 160 升/（人·天）进行预测，则镇区最高日总用水量为 512 立方米/天，至规划末期镇区给水率达到 100%。规划结合利店片区一体化安全供水工程解决镇区用水需求。

排水工程。规划镇区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综合污水量按总用水量的 80%预测，则镇区污水日产生量为 410 立方米，同时按照“以镇带村、共建共享”原则，完善镇区污水管网并向周边农村居民点延伸，规划扩建现状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达 600 立方米/日。镇区敷设独立雨水管道就近排放雨水至镇区周边自然水体。

电力工程。提高供电能力，实现电网入地。规划期人均综合用电量指标按 1500 千瓦时/（人·a）进行计算，则镇区用电量为 480 万千瓦时。电源来自利店镇 35kv 变电站，沿镇区道路单侧布置电力管沟。

通信工程。以 1 公里服务半径布设 5G 通信基站，镇区通信线路采用光缆敷设。保留镇区现状邮政支局，支局可采取租赁模式于商业用地及公共建筑底层建设，不需独立占地。

燃气工程。完善镇村一体化供气设施建设。镇区日耗气量为 0.07 万标立方米，气源来自片区门气阀站。镇区供气管网为次高压—中压两级制环网，并延伸中压环网至农村居民点供气。

环卫工程。镇区生活垃圾日产生量为 3.2 吨，在镇区外围东侧设置垃圾转运站，对镇区及周边农村生活垃圾进行统一收运。

（七）防灾设施

防洪规划。镇区防洪按照 20 年一遇洪水标准设防，加强马

边河一线防洪堤建设。

抗震减灾规划。抗震按照VII度抗震设防烈度标准设防，利店镇小学与幼儿园、利店镇卫生院、镇区文化中心等重要公共设施及易发生次生灾害的设施按照高于本地区地震设防烈度一度的标准设防。

消防规划。镇区建设二级乡镇专职消防队，消防供水由市政管网供给，室外消火栓沿各道路布置，间距不大于120米，并在道路交叉口保证有一处消火栓，镇区马边河一线设置消防取水码头两处，消防通道的建设应满足《建筑防火通用规范》要求。

地灾防治。地质灾害防治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加大防灾减灾基础设施投入，完善避险广场、撤退通道、镇区疏散场地等应急避难、防灾减灾设施，加强镇区周边地质勘察，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排查治理工程，全面提高镇区安全保障水平。

应急体系建设。应急避难场所按照合理半径全覆盖进行布局，共设置1处固定避难疏散场所和4处紧急避难场所，划定镇区主要、次要疏散救援通道，并设立引导标识，实现避难人员短距离和短时间应急避难。

（八）风貌管控

塑造河谷浅丘特色现代田园小镇总体形象，依托河谷浅丘大地景观基底，充分利用林田水园自然景观资源，形成林田环绕，城野相依的特色景观风貌。新建建筑以新中式建筑风格为主体，与现有风貌相统一。沿镇区十字主街、入口节点、公共建筑、商业界面形成镇区景观轴线。结合河流水系、休闲广场及学校、政

府等重要公共建筑形成景观节点。

（九）四线管控

划定城镇黄线、蓝线两条控制线，实施严格的用途管控。镇区范围内无绿地、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等用地，因此不划定绿线和紫线。

黄线管控。划定供电所、停车场、污水厂为城镇黄线范围。黄线范围内不得进行与之不相关的其它建设，以保证市政设施的正常运行。行政主管部门依据《城市黄线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蓝线管控。划定马边河及其支流为城镇蓝线范围。蓝线控制范围内不得建设与河道无关的建、构筑物，可建设防洪堤、城市抢险道路、绿化。行政主管部门依据《城市蓝线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十）土地利用控制

利店镇镇区建设开发总体上以中低强度为主，地块控制明确土地利用性质、容积率、建筑密度、建筑限高、绿地率等约束性指标，详见附表 7。

容积率。规划商业用地、住宅用地（兼容商业）容积率不大于 3.0，规划社区服务设施用地容积率不大于 2.0，机关团体用地、医疗卫生用地容积率不大于 2.5（局部小地块单元可放宽至 3.0 控制），文化活动用地容积率不大于 2.0，教育用地容积率不大于 1.2。

建筑高度。规划商业、文化、医疗卫生、中小学、机关团体及城镇社区服务等用地建筑限高 24 米，住宅用地限高 27 米，幼

儿园限高 15 米。

建筑密度。规划商业用地建筑密度不大于 50%，住宅用地建筑密度不大于 40%，机关团体、医疗卫生等用地由于用地受限、地块面积较小按不大于 45%进行控制（局部地块可放宽至 50%控制），文化用地建筑密度不大于 35%，教育用地建筑密度不大于 35%。

绿地率。规划商业用地绿地率不小于 20%，（局部小单元地块按不小于 10%控制），住宅用地、机关团体用地等绿地率不小于 25%，小学、幼儿园绿地率不小于 30%。

第二节武圣乡集镇区规划

（一）现状分析

武圣乡集镇区现状建设用地 6.02 公顷，以农村宅基地为主，面积 3.62 公顷，公服仅有乡政府、卫生院、小学、幼儿园等基本设施，面积 1.39 公顷，集镇区内文化活动、休闲广场、停车场、集贸市场等设施缺乏，滨河一线河岸急待整治改造。

（二）定位规模

1.功能定位

以改善和提升集镇区生态环境和宜居品质为前提，积极发挥片区茶、林竹产业特色优势和环湖生态优势，强化集镇区旅游服务休闲功能，确定武圣乡集镇区城镇性质为：环湖驿站、茶园生态宜居小镇。

2.城镇规模

规划至 2035 年，集镇区建设用规模为 15.90 公顷，常住人口 1300 人，人均建设用地 122.46 平方米。

（三）用地布局规划

以提升集镇宜居品质和乡村旅游服务职能为目的，优化集镇区功能布局。规划未来集镇建设以推动新村居民点建设和整理现状零碎用地为主。将集镇西部和北部新村安置点充分融入集镇区建设中，使集镇建设与新村安置有机结合，设施配套共建共享；新建农贸市场和社区服务中心，强化现状建成区人居环境整治和风貌改造，补齐城镇基础设施短板，完善城镇市政管网及环卫设施，同时结合 S310 改线工程和滨河生态环境整治，打造进集镇出入口景观节点和沿河生态景观廊道，提升集镇形象和宜居品质。

规划武圣集镇区建设用地规模为 15.90 公顷，其中居住用地 8.26 公顷（含商住用地），占比 51.97%；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27 公顷，占比 7.93%；商业服务业用地 0.13 公顷，占比 0.82%；工矿用地 3.67 公顷，占比 23.09%；交通运输用地 2.14 公顷，占比 13.45%；公用设施用地 0.31 公顷，占比 1.92%；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0.13 公顷，占比 0.82%，详见附表 8。

（四）公服设施规划

规划完善乡村生活圈配套，重点完善文化、教育及医疗设施，提升乡村公共服务能力，补齐公共服务设施短板。

机关团体。规划保留现状武圣乡政府、便民服务中心等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并提升完善服务设施，规划机关团体用地 0.22

公顷。

文化设施。结合社区服务中心配套乡村文化服务中心，包括青少年活动室、图书室、老年活动中心等。

教育设施。保留现状武圣小学和幼儿园，提升教学软硬件设施，提高乡村教育水平，规划教育用地 **0.91** 公顷。

医疗卫生设施。规划保留现状卫生院并提升医疗服务水平，规划集镇医疗卫生用地 **0.14** 公顷。

（五）道路交通规划

优化路网结构。结合省道 S310 改线工程，完善集镇路网与过境交通衔接。规划集镇区道路等级分为干道、支路两个等级。镇区路网为方格网状路网，干道宽度 **7.0** 米，支路宽度 **5.0** 米。

完善交通设施配套。集镇区客运站位于镇区中部，面积 **0.12** 公顷；规划结合集贸市场建设设置 **1** 处公共停车场，占地 **0.08** 公顷，同时各类小广场有条件兼用停车场。

（六）市政设施规划

规划保留现状污水厂，新建垃圾转运站，推进集镇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提质增效，提高镇区设施向周边农村区域的服务能力。

供水工程。根据《四川省用水定额》，规划按最高日居民综合用水量定额 **160** 升/（人·天）进行预测，则镇区最高日总用水量为 **208** 立方米/天，至规划末期集镇区给水率达到 **100%**。规划完善集镇给水管网建设，结合利店片区一体化安全供水工程解决集镇区用水需求。

排水工程。规划集镇区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水体制，综合污水

量按总用水量的 80%预测，则镇区污水日产生量为 166 立方米，同时按照“以镇带村、共建共享”原则，完善集镇区污水管网并向周边农村居民点延伸，规划保留并提升现状污水处理厂规模，处理规模达 300 立方米/日。集镇区敷设独立雨水管道就近排放雨水至集镇区周边自然水体。

供电工程。提高集镇供电能力，实现电网入地。规划期人均综合用电量指标按 1500 千瓦时/（人·a）进行计算，则集镇区用电量为 195 万千瓦时，电源来自利店镇 35kv 变电站，沿集镇区道路单侧布置电力管沟。

通信工程。以 1 公里服务半径布设 5G 通信基站，通信线路采用光缆敷设。集镇区邮政电信网点采取租赁模式于商业用地及公共建筑底层建设，不需独立占地。

燃气工程。完善镇村一体化供气设施建设。集镇区日耗气量为 0.03 万标立方米，气源来自片区门气阀站。集镇区供气管网为次高压-中压两级制环网，并延伸中压环网至农村居民点供气。

环卫工程。集镇区生活垃圾日产生量为 1.3 吨，在集镇区北侧设置垃圾转运站，对集镇区及周边农村生活垃圾进行统一收运。

（八）防灾设施规划

防洪规划。集镇区防洪按照 20 年一遇洪水标准设防，加强沿河一侧防洪堤建设。

抗震减灾规划。抗震按照VII度抗震设防烈度标准设防，武圣小学与幼儿园、武圣卫生院等重要公共设施及易发生次生灾害的设施按照高于本地区地震设防烈度一度的标准设防。

消防规划。集镇区消防主要依托片区消防站，集镇区同步成立乡镇应急消防队，配备简易消防装备。消防供水由市政管网供给，室外消火栓沿各道路布置，间距不大于 120 米，并在道路交叉口保证有一处消火栓，集镇区临河一线设置消防取水码头两处。

地灾防治。地质灾害防治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加大防灾减灾基础设施投入，完善避险广场、撤退通道、集镇区疏散场地等应急避难、防灾减灾设施，加强集镇区周边地质勘察，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点的排查治理工程，全面提高集镇区安全保障水平。

应急体系建设。应急避难场所按照合理半径全覆盖进行布局，共设置 1 处固定避难疏散场所和 2 处紧急避难场所，划定集镇区疏散救援通道，并设立引导标识，实现避难人员短距离和短时间应急避难。

（九）风貌管控

塑造河谷浅丘茶园小镇总体形象，依托河谷浅丘大地景观基底，充分利用林田水园自然景观资源，形成林田环绕，城野相依的特色景观风貌。新建建筑以新中式建筑风格为主体，与现有风貌相统一。沿集镇区主街、入口节点、滨河一线形成景观轴线和节点。

（十）四线管控

结合武圣乡集镇区现状和规划布局，划定城镇黄线和蓝线两条控制线，实施严格的用途管控。集镇区无绿地、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等用地，因此不划定绿线和紫线。

黄线管控。划定污水处理厂、垃圾转运站、城乡客运站等为城镇黄线范围。行政主管部门依据《城市黄线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蓝线管控。划定集镇西侧河流为城镇蓝线范围。行政主管部门依据《城市蓝线管理办法》进行管理。

（十）土地利用控制

武圣乡集镇区建设开发总体上以中低强度为主，地块控制明确土地利用性质、容积率、建筑密度、建筑限高、绿地率等约束性指标，局部小于 1000 平方米小单元地块容积率、建筑密度控制指标以具体设计方案为准，详见附表 9。

容积率。规划商业用地、商住用地容积率不大于 3.0，规划住宅用地和社区服务设施用地容积率不大于 2.0（局部小单元地块可放宽至 2.5 控制），机关团体用地容积率不大于 2.5，文化教育用地容积率不大于 1.5，医疗卫生用地容积率不大于 1.5。

建筑高度。规划商业建筑限高 20 米，住宅限高 15 米（商住混合可放宽至 20 米控制），医疗卫生用地建筑限高 15 米，机关团体用地建筑限高 20 米，小学、幼儿园建筑限高 15 米。

建筑密度。规划商业用地建筑密度不大于 60%，住宅用地建筑密度不大于 45%（局部小单元住宅用地或商住混合用地可放宽至 60%控制），机关团体、教育及医疗卫生用地建筑密度不大于 40%。

绿地率。规划商业用地绿地率不小于 15%，住宅及社区服务用地绿地率不小于 30%（局部小于 1000 平方米的住宅用地或商

住混合用地可放宽至不小于 15%控制），机关团体、教育及医疗卫生用地绿地率不小于 25%控制。

第十四章实施措施

第一节组织保障

本规划由乐山市人民政府批准后，由沐川县人民政府统筹，利店镇、武圣乡人民政府共同负责规划实施，按片区建立领导小组，县领导负责，部门协同、乡镇主体、公众参与、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制定推进规划的实施措施，按照项目计划制定年度工作安排，监督检查各年度工作的推进执行情况。

完善政府决策体制，建立重大问题的协同研究和专家论证机制，完善重大项目公示机制，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健全乡村建设规划许可管理制度，按照先规划、再许可、后建设的原则，优化审批流程，确保建设符合规划。强化镇村党组织在规划实施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定期对基层管理干部进行业务与政策培训，组建乡村（责任）规划师队伍。

第二节实施计划

（一）片区近期建设

近期围绕产业发展、设施配套、综合交通、整治修复等主要任务，重点推进茶叶园区、现代农业园区、文化旅游产业建设，充分利用闲置建设用地和建设用地整理结余指标，推进教育、医疗、法治、文化、行政管理等公共服务设施和道路交通、给排水、

应急等基础设施建设，近期重点建设项目详见附表 10。

（二）镇区近期建设

优先以县级各部门实施项目、“十四五”项目以及镇区发展实际需求作为镇区近期建设主要内容，包括镇区内部道路改造、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公服配套完善及旅游服务等方面，利用国家下发、土地整理节余指标或闲置用地盘活等，保障项目用地需求，有效提升镇区的综合服务能力，辐射和带动乡村发展，详见附表 10。

（三）项目保障机制

对上位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需在片区落实的项目，因项目为线性工程或选址具备一定不确定性或项目未明确具体选址等情况，无法在片区规划中进行用地保障的项目，将其纳入项目保障清单，详见附表 10。

第三节政策配套

建立区域统筹的规划实施机制，完善财政、产业、环境项目审批、税收政策措施，综合运用增减挂钩、点状供地、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等政策配套保障片区发展。

探索“复合型”管理模式，设立面向主体功能和协调功能的复合型考核体系管控机制，在遵循县域和片区管控的基础上，适度引导建设用地指标、建设资金、相关扶持政策向产业禀赋基础

较好的镇村倾斜，建设用地保障率应高于所在片区的平均水平。

探索乡村点状供地政策，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村庄规划中应重点保障农村公共公益设施、零星分散的乡村文旅设施，以及新产业新业态等点状用地项目。点状用地按照建多少用多少原则，办理农用地转用手续，为城镇开发边界以外的涉农旅点状用地项目创造落地条件。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可以通过入股、租用等方式直接用于发展乡村产业。

探索宅基地有偿退出机制，探索适度聚居的激励政策。在土地、财政、融资等方面出台对城镇集中居住、农村集中居住、自愿退出宅基地配套支持政策。通过基础设施和公服设施建设、经济补贴等方式引导鼓励村民搬迁至集中聚居点聚居。并在一户一宅的前提下，采用集中居住腾退后的结余宅基地面积作价入股等方式，保障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对原有结余宅基地的股份经营收益权。

参照省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政策，完善土地综合整治政策，通过土地整治为发展提供建设用地保障，设立土地流转基金，建立政府融资平台，由政府统筹推进土地整治。

第四节 监督评估

建立并用好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数据库汇入上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完善规划实施动态监测、评估、预警、考核机制，将国土空

间规划执行情况纳入自然资源执法督查内容。建立“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规划评估机制，针对实施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处理。

建立规划实施考核制度，实行规划实施考核结果与实施主体责任、绩效挂钩的考核机制。完善公众参与制度。建立贯穿规划编制、实施、监督及乡村治理全过程的公众参与机制。

附表

1.片区规划指标体系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规划 基期年	规划 近期年	规划 目标年	指标 属性	指标 层级
1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公顷	918.84	$\geq$ 918.84	$\geq$ 918.84	约束性	片区
2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公顷	7134.26	$\geq$ 7134.26	$\geq$ 7134.26	约束性	片区
3	耕地保有量	公顷	878.93	$\geq$ 878.93	$\geq$ 878.93	约束性	片区
4	用水总量	亿立方 米	—	依据上 级下达 指标确 定	依据上 级下达 指标确 定	约束性	片区
5	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	倍	1.07	$\leq$ 1.07	$\leq$ 1.07	约束性	片区
6	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公顷	22.44	$\leq$ 22.44	$\leq$ 22.44	约束性	片区
7	村庄建设边界规模	公顷	—	$\leq$ 453.76	$\leq$ 453.76	预期性	片区
8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 比	%	25	依据上 级下达 指标确 定	依据上 级下达 指标确 定	约束性	片区
9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 床位数	张	2.10	7.5	8.0	预期性	片区
10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	%	90	$\geq$ 95	$\geq$ 100	预期性	片区
11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70	$\geq$ 90	$\geq$ 100	预期性	片区
12	农村污水处理率	%	35	$\geq$ 50	$\geq$ 95	预期性	片区
13	行政村等级公路通达率	%	100	$\geq$ 100	$\geq$ 100	预期性	片区
14	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	平方 米	103.78	$\leq$ 97.31	$\leq$ 81.40	约束性	镇区
15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 5 分钟覆盖率	%	65	$\geq$ 80	$\geq$ 100	约束性	镇区
16	道路网密度	千米/ 平方 千米	4.13	$\geq$ 5.78	$\geq$ 8.00	约束性	镇区

2.片区规划分区统计表

单位：公顷

一级规划分区	二级规划分区	面积	管控指引
生态保护区	—	7187.30	按有关管理规定执行
生态控制区	—	6724.60	
农田保护区	—	920.51	
城镇发展区	居住生活区	14.95	
	综合服务区	3.11	
	商业商务区	0.21	
	绿地休闲区	0.03	
	交通枢纽区	4.13	
乡村发展区	村庄建设区	671.57	
	一般农业区	2514.27	
	林业发展区	9335.58	
	牧业发展区	16.34	
矿产能源发展区	—	8.38	
合计		27400.98	

3.片区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用地类型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规划期间面积增减情况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耕地		1076.40	3.93	1208.74	4.41	132.34
园地		2146.51	7.83	2053.02	7.49	-93.49
林地		22240.44	81.17	依据上级下达指标确定	依据上级下达指标确定	—
草地		22.18	0.08	20.71	0.08	-1.47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308.73	1.13	342.41	1.25	33.68
城乡建设用地		553.89	2.02	503.65	1.84	-50.24
其中	城镇建设用地	26.05	0.10	26.04	0.10	-0.02
	村庄建设用地	527.84	1.93	477.62	1.74	-50.23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108.01	0.39	229.35	0.84	121.33
其他建设用地		11.76	0.04	21.91	0.08	10.15
陆地水域		928.02	3.39	923.80	3.37	-4.23

4.城镇开发边界内建设用地结构规划表

单位：公顷、%

一级	二级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居住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14.44	69.83	14.20	63.36
	农村宅基地	0.21	1.03	0.75	3.34
公共管理与 公共服务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0.56	2.72	0.93	4.13
	文化用地	0	0	0.24	1.06
	教育用地	0.93	4.50	1.41	6.29
	医疗卫生用地	0.20	0.97	0.20	0.88
	社会福利用地	0	0	0.30	1.33
商业服务业 用地	商业用地	1.13	5.47	0.21	0.95
交通运输用 地	公路用地	0.23	1.10	0	0
	城镇村道路用地	2.61	12.79	4.06	18.13
	交通场站用地	0.09	0.46	0.07	0.32
公用设施用 地	排水用地	0	0.01	0.03	0.15
	供电用地	0.01	0.05	0.01	0.06
绿地与开敞 空间用地	广场用地	0.22	1.07	0	0
合计		20.64	100.00	22.42	100.00

5.详规单元规划指标分解表

单位:公顷

单元名称		主导功能	单元 编号	生态保 护红线 面积	永久基 本农田 划定面 积	村庄建 设边界 规模	城镇开 发边界 规模
利店镇区		沐川西部门户重镇、马边河流域茶旅小镇	51112 91060 00001	0	0	0.00	22.44
小计				0	0	0.00	22.44
利店 一片 区	回龙村	依托利店镇区和白马山茶叶现代农业园区,打造茶叶种植、加工、乡村旅游于一体的三产融合发展区。	51112 91060 00002	1262.19	19.99	32.84	0
	大坪村			0	15.57	15.73	0
	珠溪村			51.1	21.09	15.34	0
	朝阳村			0	21.47	20.64	0
	楼房村			1315.23	15.33	10.39	0
	天坪村			1048.12	43.6	20.49	0
	大田村			259.92	31.99	18.39	0
小计				3936.56	169.05	133.81	0
利店 二片 区	后山村	突出茶+粮经复合种植,建设现代复合型农业示范区。	51112 91060 00003	0	26.83	14.07	0
	龙宝村			0	93.12	19.89	0
	富强村			0	61.92	24.81	0
	桂香村			0	40.87	17.09	0
	红桥村			0	77.74	21.26	0
	龙凤坝社区			0	0	9.81	0
小计				0	300.48	106.93	0
利店 三片 区	山水村	依托舟坝水库和山水茶园基础,突出滨水休闲、生态度假特色,打造山水休闲度假区。	51112 91060 00004	0	65.32	32.03	0
	大桥村			0	27.93	16.14	0
	隆兴村			0	55.6	17.99	0
	利民坝社区			0	0.26	2.76	0
小计				0	149.11	68.91	0
武圣 一片 区	德胜村	依托舟坝水库、平乐高速出入口和省道310,以休闲垂钓为引爆点,打造农旅融合发展区。	51112 92100 00001	8.78	31.92	21.20	0
	石马村			4.42	83.87	26.21	0
	新店村			5.68	44.8	12.23	0
	白凤村			0	50.76	13.16	0
小计				18.88	211.35	72.80	0
武圣	罗山村	发展茶叶种植、运动休闲为主的农	51112 92100	1224.98	7.78	26.36	0
	柏杨村			0	34.69	9.43	0

二 片 区	红星村	旅融合发展区。	00002	25.4	17.76	14.44	0
	新民村			420.99	24.35	12.17	0
	仁礼社区			0	0.16	8.81	0
小计				1671.37	84.73	71.21	0
国 有 林 场 / 林 区	西密山国有 林场	以生态保护保育 为主的生态功能 区	51112 90000 00001	410.9	0	0.00	0
	五马坪国有 林区			474.97	4.11	0.00	0
	芹菜坪国有 林场			621.59	0	0.10	0
小计				1507.46	4.11	0.10	0
总计				7134.26	918.84	453.76	22.44

6.利店镇镇区建设用地结构规划表

单位:公顷、%

一级	二级	三级类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居住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14.44	69.93	14.20	63.36
	农村宅基地		0.21	1.04	0.75	3.34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0.56	2.72	0.93	4.13
	文化用地	文化活动用地	—	—	0.24	1.06
	教育用地	中小学用地	0.84	4.08	1.22	5.44
		幼儿园用地	0.09	0.43	0.19	0.85
	医疗卫生用地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0.20	0.97	0.20	0.88
	社会福利用地		—	—	0.30	1.33
商业服务业用地	商业用地		1.13	5.47	0.21	0.95
交通运输用地	公路用地		0.23	1.10	—	—
	城镇村道路用地		2.61	12.66	4.06	18.13
	交通场站用地	社会停车场用地	0.09	0.46	0.07	0.32
公用设施用地	排水用地		0.00	0.01	0.03	0.15
	供电用地		0.01	0.05	0.01	0.06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广场用地		0.22	1.07	—	—
合计			20.64	100	22.42	100.00

7.利店镇镇区土地利用控制指标表

地块编码	用地代码	用地名称	总用地面积 (m 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绿地率 (%)	建筑限高 (m)	备注
LD-01-01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4396.39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20%
LD-02-01	120803	社会停车场用地	682.22	——	——	——	——	按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LD-02-02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553.51	3.0	40	25	27	
LD-02-03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7017.83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30%
LD-02-04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3304.87	2.5	40	25	24	
LD-02-05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2112.99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30%
LD-02-06	080404	幼儿园用地	1898.81	1.0	35	30	15	
LD-02-07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5976.04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30%
LD-03-01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4807.12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20%
LD-03-02	090105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1010.39	1.5	50	10	15	
LD-04-01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9161.45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40%
LD-05-01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12529.19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40%
LD-06-01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4957.76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30%
LD-07-01	0901	商业用地	1910.40	3.0	50	20	24	
LD-07-02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1116.87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20%
LD-07-03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2884.75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20%
LD-08-01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6167.63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30%
LD-08-02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707.99	2.5	45	25	24	
LD-09-01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9303.41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30%

LD-10-01	080403	中小学用地	12201.09	1.2	35	30	24	
LD-10-02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10126.91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40%
LD-10-03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1237.82	3.0	50	25	24	
LD-10-04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2639.71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40%
LD-10-05	1403	广场用地	596.25	——	——	——	——	按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LD-10-06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4995.64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30%
LD-11-01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10188.10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45%
LD-11-02	080302	文化活动用地	2936.40	2.0	35	25	24	
LD-11-03	1403	广场用地	747.70	——	——	——	——	按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LD-11-04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901.44	2.5	45	25	24	
LD-11-05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1124.28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45%
LD-12-01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10318.24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45%
LD-12-02	080602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2014.78	2.5	40	25	24	
LD-13-01	1311	水工设施用地	554.98	——	——	——	——	按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LD-14-01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8312.62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45%
LD-14-02	0702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366.50	2.0	45	25	24	
LD-15-01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8052.27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45%
LD-16-01	1311	水工设施用地	45.77	——	——	——	——	按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LD-17-01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6869.31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40%
LD-17-02	1303	供电用地	129.47	——	——	——	——	按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LD-18-01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7368.44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40%
LD-19-01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3337.67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40%
LD-19-02	100101	一类工业用地	531.05	3.0	≥40	≤20	24	
LD-19-03	1302	排水用地	306.19	——	——	——	——	按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LD-20-01	0701	城镇住宅用地	4639.96	3.0	40	25	27	兼容商业比例≤40%
LD-20-02	0702	城镇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1247.09	2.0	45	25	24	
LD-20-03	1403	广场用地	2251.98	——	——	——	——	按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LD-21-01	1311	水工设施用地	75.34	——	——	——	——	按相关管理规定执行

8.武圣乡集镇区建设用地结构规划表

单位:公顷、%

一级	二级	三级类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居住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0.06	0.98	0.05	0.33
	农村宅基地	二类农村宅基地	3.62	60.11	7.72	48.56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	0.00	0.00	0.49	3.08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机关团体用地	/	0.21	3.48	0.22	1.36
	教育用地	中小学用地	1.18	19.51	0.60	3.74
		幼儿园用地	0.00	0.00	0.31	1.94
	医疗卫生用地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用地	0.00	0.00	0.14	0.89
商业服务业用地	商业用地	零售商业用地	0.00	0.00	0.13	0.82
工矿用地	工业用地	一类工业用地	0.07	1.14	3.67	23.09
交通运输用地	公路用地	/	0.20	3.28	2.01	12.65
	城镇村道路用地	/	0.62	10.35	—	—
	交通场站用地	对外交通场站用地	0.00	0.00	0.13	0.80
		社会停车场用地	0.00	0.00	0.00	0.00
公用设施用地	供水用地	/	0.07	1.13	—	—
	排水用地	/	0.00	0.00	0.23	1.43
	环卫用地	/	0.00	0.00	0.08	0.49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广场用地	/	0.00	0.00	0.13	0.82
合计			6.02	100.00	15.90	100.00

9.武圣乡集镇区土地利用控制指标表

地块编码	用地代码	用地名称	总用地面积 (m 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绿地率 (%)	建筑限 高(m)	备注
WS-01-01	1308	环卫用地	775.04	—	—	—	—	垃圾转运站
WS-02-01	0703	农村宅基地	13940.25	1.5	35	30	15	
WS-02-02	0703	农村宅基地	1685.46	3.0	50	20	20	兼容≤30%商业
WS-03-01	0703	农村宅基地	3949.30	2.5	45	20	20	兼容≤40%商业
WS-04-01	0703	农村宅基地	4812.27	2.5	45	25	20	兼容≤40%商业
WS-05-01	0703	农村宅基地	1437.42	3.0	50	20	20	兼容≤30%商业
WS-06-01	0703	农村宅基地	1053.29	2.5	60	25	15	
WS-06-02	0804	教育用地	3545.02	1.5	35	30	15	幼儿园
WS-06-03	1302	排水用地	2169.12	—	—	—	—	污水厂
WS-06-04	0704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1407.09	2.0	50	20	15	社区服务中心
WS-06-05	0703	农村宅基地	446.11	—	—	—	15	以设计方案为准
WS-06-06	0901	商业用地	387.88	—	—	—	20	以设计方案为准
WS-07-01	0703	农村宅基地	3536.14	2.5	45	25	20	兼容≤30%商业
WS-08-01	0901	商业用地	1738.84	2.0	50	15	15	集贸市场
WS-08-02	1208	交通场站用地	759.37	—	—	—	—	停车场
WS-08-03	0703	农村宅基地	3006.26	2.5	45	25	20	兼容≤30%商业
WS-09-01	0703	农村宅基地	3384.43	2.0	45	25	15	
WS-09-02	0703	农村宅基地	2874.59	3.0	50	20	20	兼容≤40%商业
WS-09-03	1208	交通场站用地	1181.83	2.0	45	20	15	客运站
WS-10-01	1403	广场用地	1330.69	—	—	—	—	
WS-10-02	0703	农村宅基地	2535.09	2.5	45	20	20	兼容≤30%商业

WS-10-03	0703	农村宅基地	9852.44	1.5	35	30	15	
WS-11-01	0806	医疗卫生用地	1383.54	1.5	40	25	15	卫生院
WS-11-02	0703	农村宅基地	5480.49	2.5	45	20	20	兼容≤40%商业
WS-11-03	0602	设施农用地	9139.19	—	—	—	—	按相关政策要求管控
WS-12-01	0703	农村宅基地	772.47	—	—	—	15	以设计方案为准
WS-13-01	0703	农村宅基地	1799.37	3.0	50	15	20	兼容≤40%商业
WS-13-02	0901	商业用地	717.45	—	—	—	20	以设计方案为准
WS-13-03	0703	农村宅基地	6360.88	2.5	45	20	20	兼容≤40%商业
WS-14-01	0703	农村宅基地	7681.02	2.5	45	20	20	兼容≤30%商业
WS-14-02	0804	教育用地	5926.75	1.2	35	30	15	武圣小学
WS-14-03	0703	农村宅基地	1681.66	2.5	50	20	20	兼容≤40%商业
WS-14-04	0703	农村宅基地	354.45	—	—	—	15	以设计方案为准
WS-14-05	0801	机关团体用地	2157.42	2.5	40	25	20	乡政府
WS-15-01	0703	农村宅基地	3631.51	2.5	45	20	20	兼容≤40%商业
WS-16-01	0602	设施农用地	896.47	—	—	—	—	按相关政策要求管控
WS-16-02	0703	农村宅基地	1147.20	2.5	60	20	15	
WS-17-01	0602	设施农用地	824.34	—	—	—	—	按相关政策要求管控
WS-17-02	0703	农村宅基地	765.76	—	—	—	15	以设计方案为准

10.重点项目安排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公路 (高速公路)	乐山至西昌高速乐山至马边段、G4216 仁寿经沐川至宜宾新市（含马边支线）高速公路
公路 (国道)	G348 沐川县茨竹（沙湾界）至利店段（马边界）新改建工程、G348 沐川县茨竹（沙湾界）至马边县官电大坝段改建工程
公路 (省道)	省道 S310 改线工程
公路 (农村公路)	县乡道改造提升工程、X111 新利路（武圣乡至利店段）改建工程、武圣道路、农村公路养护工程、组组通工程、撤并建制村通畅工程、幸福美丽乡村路、林区集材（防火）道路、桥梁工程、利店镇通组路建设项目、利店镇回龙村幸福美丽乡村路建设工程等
水利	沐川县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项目、沐川县舟坝利店片区集中供水工程（沐川县第三自来水厂）、沐川县舟坝水电站库区移民集中供水工程（一期、二期）、沐川县农村供水保障项目、沐川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项目、沐川县凤村河防洪治理工程、沐川县马边河黄丹镇利店镇防洪治理工程、沐川县（八一沟、凤村河）防洪治理工程、沐川县农村河流整治项目、利店片区水土流失治理、利店片区农村水系整治项目、沐川县利店片区水土保持监测站、沐川县利店片区应急抗旱水源工程、武圣乡生态河堤建设项目、马边河引水工程（官帽舟水电站到马边河）、马边河沐川县段支流（八一沟、凤村河）综合治理项目、沐川县舟坝水电站库区移民集中供水工程（一期）、沐川县舟坝水电站库区移民集中供水工程(一期)项目、利店水厂、四川省马边河沐川县黄丹镇防洪治理工程等
电力	乐山沐川前进至利店 35 千伏线路工程、乐山沐川 35kV 城利线新建工程、沐川县利店水天坪二级水电站、沐川县后山村 100 兆瓦茶光互补项目、利店片区农网升级改造工程、利店供电所等
市政	利店镇自来水厂项目、沐川县利店片区农村供水设施维修养护工程、沐川县利店镇、武圣乡乡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沐川县城乡公厕新改建项目、沐川县利店片区城乡生活垃圾转运和处理项目、沐川县利店镇污水处理厂综合提升项目、沐川县武圣乡场镇污水处理厂综合提升项目、沐川县利店镇场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项目、沐川县武圣乡场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项目、沐川县利店镇场镇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维护管理项目、沐川县武圣乡场镇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维护管理项目、沐川县片区城乡燃气设施改造提升项目、县域内乡镇 5G 机房建设项目、利店片区生活垃圾压缩站、5G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沐川县利店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利店镇回龙村垃圾压缩站项目、利店镇生物燃料基地、利店镇天坪村中国电网高压线铁塔、电信公司机房、利店镇隆兴村电力工程铁塔、武圣乡污水处理厂、红星村水厂、利店片区电力设施、利店镇垃圾压缩站建设项目、利店镇污水处理厂等
防灾减灾	沐川县武圣乡八一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沐川县武圣乡新民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沐川县山洪灾害监测系统、武圣乡德胜村森林防火服务点项

	目、武圣乡德胜村应急避难场、武圣乡白凤村应急避难场所、武圣乡白凤村森林防火服务点项目、武圣乡场镇应急避难场所、利店镇镇区应急避难场所、应急广播村村响项目、马边河沐川段支流（八一沟、凤村河）综合治理项目、利店镇大坪村应急救援训练基地、利店镇应急物资储备仓库项目，利店镇凤村、火谷应急避难场所项目、武圣乡德胜村应急避难场等
产业	武圣垂钓项目、现代农业园区建设项目、茶叶基地建设项目、种养结合循环农业项目、沐川县马边河流域移民后期扶持示范农业产业园建设、沐川县利店镇、白马山研学和民宿休闲文旅项目“白马牧川、留著原乡”、利店凤村木材加初工厂项目、沐川县武圣乡加太建筑用石灰岩矿、武圣乡马边河库区移民垂钓之乡项目（德胜村、石马村、白凤村、柏杨村）、罗山村竹笋初加工厂、武圣乡农产品加工中心、武圣乡德胜村闲置农房农家乐、武圣乡德胜村汽车露营基地项目、武圣乡德胜村茶园产业服务点项目、武圣乡德胜村茶叶粗加工厂项目、武圣乡德胜村鱼苗繁育观光基地、武圣乡新店村幸福里久香酒厂、武圣乡德胜村鱼苗繁育科普基地、平乐片区冷链食品仓储中心、沐川县利店镇年产 15 万立方米木材加工项目、武圣乡库区移民生态鱼养殖产业基地建设项目、武圣乡庭院经济项目、武圣乡 2025 年库区移民出行产业道项目、武圣乡库区人工鱼苗繁育科普基地项目、武圣乡新店村安家山茶厂、武圣乡石马村养鸡场、武圣乡新店村碎竹厂地磅房、武圣乡罗沟村兔子养殖、武圣乡白凤村鸡场、武圣乡新民村唐登富养猪圈、武圣乡罗山村宋世林碎竹厂、武圣乡炮房村养猪厂、武圣乡马石村养猪厂、武圣乡罗山村陈伯艳的仙礼野猪养殖场、利店镇天坪村李林贵木材加工场、利店镇天坪村伍元峰加工厂、利店镇天坪村宋元富木材加工场、利店镇回龙村汪兴健茶厂、利店镇大田村张淑华竹子加工厂、利店镇回龙村杜奉春利店红砖厂、利店镇回龙村钢筋加工厂、利店镇珠溪村陈玉强青蛙养殖场、珠溪养牛场、利店镇大桥村夏元华建材材料房、利店镇大桥村宋元俊榨油坊、利店镇大坪村杨明强养牛场、利店镇三河村张国华养猪场、利店镇龙宝村杨平川养猪房、利店镇龙宝村何国昌猪圈、利店镇富强村陶从波木头加工厂、利店镇富强村汪汉忠翠绿香茶厂、利店镇沙坪村李成元养猪场、利店镇后山村王永贵养猪场、利店镇大田村王君伟药房、利店镇大田村唐永福餐馆、利店镇楼房村张建小型餐馆、利店镇大桥村邹才海海尔专卖店、利店镇富强村废品站、杨明强养牛场附属房、利店镇珠溪村白马山茶叶现代农业园区前期项目、利店镇珠溪村白马山茶叶现代农业园区后期项目、利店镇山水村民宿项目、利店镇天坪村、利店镇天坪村、珠溪村白马山老川茶基地项目、利店镇白马山老川茶基地项目、利店镇回龙村、大田村生物质燃料建设项目、利店镇物流园区建设项目、利店镇新茶饮、啤酒加工厂建设项目、利店镇珠溪村木材加工厂建设项目、利店镇凤村木材加工厂建设项目、利店镇茶厂培育转企升规项目、利店镇楼房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利店镇朝阳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利店镇珠溪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利店镇天坪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利店镇回龙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利店镇大田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利店镇大桥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利店镇大坪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利店镇后山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利店镇龙宝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利店镇富强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利店镇桂香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利店镇红桥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利店镇隆兴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利店镇山水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利店镇朝阳村老川茶加工厂、利店镇回龙村酿酒加工、利店镇大田村食用笋产业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利店镇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武圣乡生物质颗粒燃料项目、沐川县武圣乡加太建筑用灰岩矿采矿及配套设施项目（2处）、沐川县 X109 凤茨路杨村乡碑坪村至舟坝镇夏寨村幸福美丽乡村路新改建工程（加油站）项目、沐川县 X109 凤茨路杨村乡碑坪村至舟坝镇夏寨村幸福美丽乡村路新改建工程（加气站）项目、冷链物流、李森荣养殖场、利店朝阳猪场（李月岗）、利店镇光伏产业发展中心用房、利店镇木材加工厂、利店镇农贸市场建设项目、利店镇生物质燃料加工厂、利店镇渔业养殖基地、旅游服务、农产品加工、潘华芝娃娃鱼养殖场、停车场等、观景台、停车场、公厕、游泳池、云凤茶厂（汪汉军）、张淑华竹材加工厂、产业设施、冷链物流、旅游服务、旅游设施、旅游停车场、民宿、木材加工厂、沐川县全民养猪场、沐川县先锋饰面用砂岩矿、农产品加工、停车场、公厕、观景台、武圣乡库区移民人工鱼苗繁育科普基地项目、武圣乡综合服务中心、竹料加工厂
公共服务	武圣乡平乐农副产品加工综合服务中心、沐川县乡镇农贸市场建设项目、沐川县利店镇卫生院整体改建（原拆原建）项目、乡村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利店乡镇派出所、武圣乡农旅融合与公共服务设施及商业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德胜村、石马村、新店村、白凤村、红星村、罗山村、新民村、柏杨村）、利店镇养老中心、利店镇利民坝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利店镇龙凤坝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利店镇楼房村综合服务中心、利店镇朝阳村综合服务中心、利店镇珠溪村综合服务中心、利店镇天坪村综合服务中心、利店镇回龙村综合服务中心、利店镇大田村综合服务中心、利店镇大桥村综合服务中心、利店镇大坪村综合服务中心、利店镇后山村综合服务中心、利店镇龙宝村综合服务中心、利店镇富强村综合服务中心、利店镇桂香村综合服务中心、利店镇红桥村综合服务中心、利店镇隆兴村综合服务中心、利店镇山水村综合服务中心、利店镇红桥村聚居点民生改造项目、利店镇龙宝村聚居点民生改造项目、利店镇朝阳村聚居点民生改造项目、利店镇大田村聚居点民生改造项目、利店镇大坪村聚居点民生改造项目、利店镇天坪村聚居点民生改造项目、利店镇大坪村聚居点民生改造项目、利店镇大桥村聚居点民生改造项目、利店镇楼房村聚居点民生改造项目、村卫生室、新民村村民委员会、利店镇红桥村党群服务中心、利店镇农贸市场后期项目、中心镇（大楠镇、利店镇、舟坝镇）新增殡葬用地建设项目、罗山村党群服务中心，沐川县武圣乡罗山村农机具停放、养护服务中心项目，武圣乡德胜村和白凤村移民综合服务点项目、武圣乡库区移民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德胜村、白凤村）、武圣乡德胜村和白凤村码头服务点项目、武圣幼儿园、利店镇、武圣乡污水处理厂、武圣乡白凤村苦竹村村委会、隆兴村村委会、大坪村村委会、利店镇大坪村养老中心建设项目、利店镇大坪村医供体、利店镇利民坝社区派

	出所新建项目、四川省沐川县利店中学校拆除重建综合楼及校舍维修工程等、罗山村综合服务中心、武圣乡罗山村综合服务中心项目、武圣乡德胜村综合服务中心项目、武圣乡新民村综合服务中心项目、武圣乡红星村综合服务中心项目、武圣乡柏杨村综合服务中心项目、武圣乡石马村综合服务中心项目、武圣乡白凤村综合服务中心项目、武圣乡新店村综合服务中心项目、沐川县武圣乡罗山村农机具停放与养护服务中心项目、村委会、利店镇朝阳村民族团结广场、利店镇楼房村国储林看护用房、利店镇文化体育中心、沐川县利店养老中心、养老院、幼儿园、村委会、沐川县 2024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武圣乡德胜村公厕、武圣乡德胜村 5 组公厕等
生态修复	凤村河小流域治理项目、矿山废弃地治理工程、水源地综合治理工程、重点流域生态修复和治理工程、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环保项目（生态涵养池）、马边河流域（沐川段）生态修复项目、马边河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工程、全域森林植被保护保育工程、工矿废弃地复垦复绿、利店镇林业看护用房项目等
土地整治	沐川县利店镇农用地整治项目（红桥村、龙宝村、隆兴村、山水村）、沐川县利店镇农用地整治项目（大坪村、大桥村、富强村、桂香村、后山村）、沐川县利店镇农用地整治项目（大田村、回龙村、天坪村）、沐川县利店镇农用地整治项目（朝阳村、楼房村、珠溪村）、沐川县武圣乡农用地整治项目（德胜村、石马村、新店村）、沐川县武圣乡农用地整治项目（白凤村、柏杨村、红星村、罗山村、新民村）、沐川县利店镇耕地后备资源开发项目（大桥村、富强村、后山村、隆兴村、山水村）、沐川县利店镇耕地后备资源开发项目（大田村、回龙村、楼房村、天坪村、珠溪村）、沐川县武圣乡耕地后备资源开发项目（白凤村、罗山村、石马村、新店村、新民村）、沐川县利店镇旱改水项目（富强村、龙宝村、隆兴村、山水村）、沐川县利店镇旱改水项目（大桥村、后山村、楼房村、天坪村）、沐川县武圣乡旱改水项目（柏杨村、红星村）、沐川县 2020-2022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沐川县利店镇农村建设用地整治项目（桂香村、红桥村、隆兴村、山水村）、沐川县利店镇农村建设用地整治项目（大坪村、富强村、后山村、龙宝村）、沐川县利店镇农村建设用地整治项目（大桥村、大田村、回龙村）、沐川县利店镇农村建设用地整治项目（朝阳村、楼房村、天坪村、珠溪村）、沐川县增减挂钩项目建设用地（宅基地）复垦为耕地部分、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坡度 25 度以下残次园地复垦等
其他	乐山新跃矿业有限公司车辆中转场、武圣乡移民综合服务中心附属停车场、村卫生室、新民村村民委员会、沐川县乡镇加油站建设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治理、文物修缮工程、沐川县利店镇 2025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沐川县利店镇、武圣乡乡镇场镇及沿线风貌改造项目、沐川县利店镇农村住房综合提升项目、武圣乡德胜村农村聚居点项目、武圣乡新店村益民聚居点、武圣乡农村聚居点项目（德胜村、白凤村、石马村、新店村、罗山村、新民村、红星村、柏杨村）、武圣乡库区移民闲置房屋改造项目、武圣乡风貌改造项目、武圣乡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中铁八局工程检测中心乐西高速 sg5 实验室、中铁十四局

	二公司仁沐项目部、武圣乡新店村中铁十九局项目部、武圣乡石马村中铁二十局建团二公司项目部、沐川县武圣乡加太建筑用灰岩矿采矿及配套设施项目、利店镇大桥村李松利店车站、寺庙、乐西高速一工区、搅拌站、利店镇场镇风貌提升改造项目、利店镇民族团结广场项目、殡葬用地、产业设施、武圣乡罗山村三组巫明强用地等
--	--

11.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配置标准（乡镇级）

设施类型		中心镇	一般乡镇
公共管理	镇政府	●	●
	便民服务中心	●	●
	人民法庭	●	○
	派出所	●	●
公共文化	综合文化活动站	●	●
	体育健身中心	●	●
教育	幼儿园	●	●
	小学	●	●
	中学	●	○
医疗卫生	综合医院	○	—
	卫生院	●	●
	养老服务中心	●	●
商业服务	电信、邮政网点	●	●
	综合超市	●	●
	农贸市场	●	●
	物流配送中心	●	○
	旅游集散中心	○	○
防灾救灾	应急避难场所	●	●

备注：1.参照《镇规划标准》（国家标准）和《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行业标准），结合全省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 24 个专项工作方案和试点地区民意调查结果，根据发展需要，确定以上标准；

2.“●”为必设项目，“○”为选设项目，“—”为不设项目

12.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配置标准（村级）

设施类型		中心村	一般村
公共管理	村委会（社区委员会）	●	●
	便民服务站（室）	●	●
	警务室	●	○
公共文化	文化活动室	●	●
	健身广场	●	●
教育	幼儿园	●	○
	儿童之家（服务点）	●	○
	村民培训中心	○	○
医疗卫生	农村卫生室	●	●
	养老服务站	●	○
商业服务	农家超市	●	●
	物流配送点	●	○
	旅游服务点	○	○
防灾救灾	应急避难场所	●	●

备注：1.参照《镇规划标准》（国家标准）和《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行业标准），结合全省两项改革“后半篇”文章 24 个专项工作方案和试点地区民意调查结果，根据发展需要，确定以上标准；

2.“●”为必设项目，“○”为选设项目，“—”为不设项目

13.专项规划衔接一览表

专项规划名称	衔接内容
沐川县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专项规划	1、利店镇大坪村2组新建片区养老服务中心，作为片区级综合性枢纽型养老服务中心，占地15亩，建筑面积9000m²，总投资5000万元，护理型床位200张。 2、利店镇利民坝社区选址建设一所辐射利店镇城区的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预计建筑面积为1000平方米，占地2亩。 3、各中心村结合便民服务中心建设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沐川县殡葬服务设施专项规划	1、利店镇大坪建设利店镇农村公益性墓地，用地规模5亩；武圣乡德胜村建设武圣乡农村公益性墓地，用地规模5亩。 2、以中心镇、中心村为主，规划建设一批区域性治丧场所。
沐川县乡镇级片区交通运输专项规划	1、片区中心镇与周边片区对外形成11个出口通道；乡镇通三级公路比重达100%；5个村级片区互联互通，农村公路以中心城镇为中心，形成放射形网状结构，村级片区可实现30分钟上高速公路，20分钟上国省道。 2、片区共规划农村公路总里程为448.506公里，重复里程为0.197公里，路网净里程448.309公里。 3、依托国省干线，形成“一环七射”主骨架路网，一环：G348-X111新利路-X115舟利路；一射：X110新舟路；二射：C126德胜路-X108沐武路；三射：X108沐武路；四射：X100利新路；五射：G348；六射：Y026凤桂路；七射：Y027凤山路-X109凤茨路。 4、十四五围绕发展特色农业产业“四区六园”，拟建利店茶叶现代农业园区道路7公里。
沐川县基础教育学校布局和建设专项规划	1、撤销学校3所，保留学校5所，规划总投资323万元。
沐川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	1、武圣乡石马村聚居点接入城镇污水管网。 2、新建大坪村聚居点（原三河村）、楼房村聚居点、天坪村聚居点（原原老林村）污水处理设施，其余为散户处理、
沐川县医疗机构布局专项规划	1、“十四五”期间组建利店医疗卫生次中心，撤并利店镇凤村卫生院，推动利店医疗卫生次中心创建二级乙等综合医院。 2、现有村卫生室29个，调整后现有23个行政村，“十四五”期间逐步完善、合并村卫生室，原则上一村一室。
沐川县消防专项规划	1、在利店镇建立二级乡镇专职消防队。 2、在中心村设置社区微型消防站8座，保留及规划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14座。
沐川县乡镇级片区应急体系专项规划	1、利店镇合建片区储备库和乡镇储备点1个，武圣乡新建乡镇常规储备点1个。 2、建设利店初级中学应急避难场所（配套停机坪）、武圣乡小学应急避难场所，5个中心村配套建设紧急转移安置点，改建

	维护利店镇和武圣乡应急管理站。
沐川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	1、划分马边河流域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保护修复区 666.62 平方公里，为森林生态修复重点区、河湖岸线治理重点区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维护重点区，将开展马边河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修复重点工程。 2、利店镇、武圣乡为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拟对利店镇凤村河、利店镇南厂沟进行小流域综合治理。

14.闲置、腾退公共服务设施再利用一览表

设施名称	所在村	面积(m ²)	现状用途	规划用途
涧溪村村民委员会	回龙村	200	闲置	留白用地
山庄村村民委员会	山水村	335	闲置	留白用地
水堡村村民委员会		1301	闲置	留白用地
山庄学校		764	闲置	留白用地
罗山村养老院	罗山村	309	闲置	机关团体用地
老林村村民委员会	天坪村	1618	闲置	留白用地
老林村旧村委会		300	闲置	文化用地
村委会		972	闲置	留白用地
桂香村旧村民委员会	桂香村	3230	闲置	留白用地
沙坝村旧村民委员会		345	闲置	工业用地
旧村民委员会	石马村	279	闲置	留白用地
平乐小学		5673	闲置	留白用地
苦竹村村民委员会	白凤村	1088	闲置	留白用地
隆兴村村民委员会	隆兴村	518	闲置	医疗卫生用地
村民委员会		1555	闲置	留白用地
村民委员会	红星村	642	闲置	工业用地
三合村村民委员会	大坪村	1266	闲置	商业用地
乡财政所	朝阳村	182	闲置	留白用地
桥头村村民委员会	龙宝村	868	闲置	商业用地

15.重大项目安排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位置	经纬度
公路 (高速公路)	乐山至西昌高速乐山至马边段					利店镇	
	G4216 仁寿经沐川至宜宾新市(含马边支线)高速公路					利店镇	
公路 (国道)	G348 沐川县茨竹乡(沙湾界)至利店段(马边界)新改建工程		新改建	2022-2025		利店镇	
公路 (省道)	省道 S310 改线工程					利店镇	
公路 (农村公路)	农村公路县乡道改造提升工程					片区	
	武圣道路					武圣乡	
	农村公路养护工程		养护工程	2021-2025		片区	
	组组通工程		新改建	2021-2025		片区	
	撤并建制村通畅工程		新改建	2021-2025		片区	
	幸福美丽乡村路		新改建	2021-2025		片区	
	林区集材(防火)道路		新改建	2021-2025		片区	
	桥梁工程		新建	2021-2025		片区	
	利店镇通组路建设项目					片区	
水利	沐川县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项目					凤村河、南厂沟	
	沐川县舟坝利店片区集中供水工程(沐川县第三自来水厂)					利店镇、武圣乡	
	沐川县舟坝水					片区	

	电站库区移民集中供水工程（一期、二期）						
	沐川县农村供水保障项目		新建	2021-2025		片区	
	沐川县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片区	
	沐川县凤村河防洪治理工程		新建	2022-2022		利店镇	
	沐川县马边河黄丹镇利店镇防洪治理工程					利店镇	
	马边河沐川段支流（八一沟、凤村河）防洪治理工程					八一沟、凤村河	
	沐川县农村河流整治项目		新建	2021-2025		片区	
	利店片区水土流失治理		新建	2021-2025		片区	
	利店片区农村水系整治项目		新建	2021-2025		片区	
	沐川县利店片区水土保持监测站		新建	2023-2023		片区	
	沐川县利店片区应急抗旱水源工程		新建	2021-2025		片区	
	武圣乡生态河堤建设项目					武圣乡仁礼社区	
	马边河引水工程（官帽舟水电站到马边河）					马边河	
电力	乐山沐川前进至利店 35 千伏线路工程		新建	2021-2021		利店镇	
	乐山沐川利店 35kV 城利线新建工程					利店镇	
	沐川县利店水					利店镇	

	天坪二级水电站						
	沐川县后山村100兆瓦茶光互补项目					后山村	
	利店片区农网升级改造工程		改建	2021-2025		片区	
市政	利店镇自来水厂项目					利店镇	
	沐川县利店片区农村供水设施维修养护工程		新建	2021-2025		片区	
	沐川县利店镇、武圣乡乡镇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5		利店镇、武圣乡	
	沐川县城乡公厕新改建项目		新建	2021-2025		片区	
	沐川县利店片区城乡生活垃圾转运和处理项目		新建	2021-2025		片区	
	沐川县利店镇、武圣乡场镇污水处理厂综合提升项目		改建	2021-2025		利店镇、武圣乡	
	沐川县利店镇、武圣乡场镇排水管网雨污分流项目		改建	2021-2023		利店镇、武圣乡	
	沐川县利店镇、武圣乡场镇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维护管理项目		改建	2021-2025		利店镇、武圣乡	
	沐川县利店镇、武圣乡城乡燃气设施改造提升项目		新建	2021-2025		片区	
	县域内乡镇5G机房建设项目					片区	

	利店片区生活垃圾压缩站					片区	
	5G 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新建	2022-2030		片区	
	沐川县利店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新建	2021-2025		片区	
	利店镇回龙村垃圾压缩站项目		新建	2021-2025	5	利店镇回龙村	
	利店镇生物燃料基地等					利店镇	
	武圣乡污水处理厂		改建	2021-2025		武圣乡	
	红星村水厂					红星村	
	利店片区电力设施					片区	
	利店片区电力工程铁塔					片区	
防灾减灾	沐川县武圣乡八一沟山洪沟治理工程		新建	2024-2024		武圣乡	
	沐川县武圣乡新民沟山洪沟治理工程		新建	2024-2024		武圣乡	
	沐川县山洪灾害监测系统		新建	2021-2025		片区	
	武圣乡德胜村森林防火服务点项目					武圣乡德胜村	
	武圣乡德胜村应急避难场					武圣乡德胜村	
	武圣乡白凤村应急避难场所					武圣乡白凤村	
	武圣乡白凤村森林防火服务点项目					武圣乡白凤村	
	武圣乡场镇应急避难场所					武圣乡仁礼社区	
	利店镇镇区应急避难场所					利店镇镇区	
	应急广播村村					片区	

	响项目						
	利店镇（利民坝社区、富强村、大桥村、朝阳村）马边河沐川段支流（八一沟、凤村河）综合治理项目		新建	2021-2025	10 亩	利店镇利民坝社区、富强村、大桥村、朝阳村	
产业	武圣乡德胜村汽车露营基地项目					武圣乡德胜村	
	种养结合循环农业项目		新改建	2021-2025		片区	
	茶叶基地建设		续改建	2021-2025		片区	
	武圣乡现代农业园区建设项目		续建	2021-2025		片区	
	武圣垂钓项目		新建	2021-2025		武圣乡	
	沐川县马边河流域移民后期扶持示范农业产业园建设		新建	2021-2025		片区	
	沐川县利店镇白马山研学和民宿休闲文旅项目“白马牧川、留著原乡”					沐川县利店镇	
	利店凤村木材加初工厂项目				30 亩	利店镇富强村、红桥村	
	沐川县武圣乡加太建筑用石灰岩矿					沐川县武圣乡	
	武圣乡马边河库区移民垂钓之乡项目（德胜村、石马村、白凤村、柏杨村）					武圣乡德胜村、石马村、白凤村、柏杨村	

	罗山村竹笋初 加工厂					罗山村	
	武圣乡农产品 加工中心					武圣乡	
	武圣乡德胜村 闲置农房农家 乐					武圣乡 德胜村	
	武圣乡德胜村 汽车露营基地 项目					武圣乡 德胜村	
	武圣乡德胜村 茶园产业服务 点项目					武圣乡 德胜村	
	武圣乡德胜村 茶叶粗加工厂 项目					武圣乡 德胜村	
	武圣乡德胜村 鱼苗繁育观光 基地					武圣乡 德胜村	
	武圣乡新店村 幸福里久香酒 厂					武圣乡 新店村	
	武圣乡德胜村 鱼苗繁育科普 基地					武圣乡 德胜村	
	平乐片区冷链 食品仓储中心					武圣乡 石马村 三组	
	沐川县利店镇 年产15万立 方米木材加工 项目等					利店镇	
	武圣乡库区移 民生态鱼养殖 产业基地建设 项目					武圣乡	
	武圣乡庭院经 济项目					武圣乡	
	武圣乡 2025 年库区移民出 行产业道项目					武圣乡	
	武圣乡库区人 工鱼苗繁育科					武圣乡	

	普基地项目						
	武圣乡新店村 安家山茶厂				1033.7 平方 米	武圣乡 新店村	
	武圣乡石马村 养鸡场				163.6 平方 米	武圣乡 马石村	
	武圣乡新店村 碎竹厂地磅房				296.2 平方 米	武圣乡 新店村	
	武圣乡罗沟村 兔子养殖				217.5 平方 米	武圣乡 罗沟村	
	武圣乡白凤村 鸡场				104 平方 米	武圣乡 白凤村	
	武圣乡新民村 唐登富养猪圈				438.2 平方 米	武圣乡 新民村	
	武圣乡罗山村 宋世林碎竹厂				1585.6 平 方米	武圣乡 罗山村	
	武圣乡炮房村 养猪厂				491 平方 米	武圣乡 炮房村	
	武圣乡马石村 养猪厂				176.3 平方 米	武圣乡 马石村	
	中铁八局工程 检测中心乐西 高速 sg5 实验 室				2774.3 平 方米	武圣乡 上场口 村	
	武圣乡罗山村 陈伯艳的仙礼 野猪养殖场				492.3 平方 米	武圣乡 罗山村	
	利店镇天坪村 李林贵木材加 工场				503 平方 米	利店镇 天坪村	
	利店镇天坪村 伍元峰加工厂				2448.3 平 方米	利店镇 天坪村	
	利店镇天坪村 宋元富木材加 工场				1032.3 平 方米	利店镇 天坪村	
	利店镇回龙村 汪兴健茶厂				245.3 平方 米	利店镇 回龙村	
	利店镇大田村 王君伟药房				137.8 平方 米	利店镇 大田村	
	利店镇大田村 唐永福餐馆				183.6 平方 米	利店镇 大田村	
	利店镇大田村 张淑华竹子加 工厂				760.8 平方 米	利店镇 大田村	

	利店镇回龙村 杜奉春利店红 砖厂				613.9 平方 米	利店镇 回龙村	
	利店镇回龙村 钢筋加工厂				574.9 平方 米	利店镇 回龙村	
	利店镇珠溪村 陈玉强青蛙养 殖场				425 平方 米	利店镇 珠溪村	
	珠溪养牛场				1249.2 平 方米	利店镇 珠溪村	
	利店镇楼房村 张建小型餐馆				517.7 平方 米	利店镇 楼房村	
	利店镇大桥村 夏元华建材材 料房				420 平方 米	利店镇 大桥村	
	利店镇大桥村 邹才海海尔专 卖店				186.5 平方 米	利店镇 大桥村	
	利店镇大桥村 宋元俊榨油坊				178.3 平方 米	利店镇 大桥村	
	利店镇大坪村 杨明强养牛场				595.3 平方 米	利店镇 大坪村	
	利店镇三河村 张国华养猪场				232.8 平方 米	利店镇 三河村	
	利店镇龙宝村 杨平川养猪房				169.8 平方 米	利店镇 龙宝村	
	利店镇龙宝村 何国昌猪圈				48.9 平方 米	利店镇 龙宝村	
	利店镇富强村 陶从波木头加 工厂				1944.7 平 方米	利店镇 富强村	
	利店镇富强村 废品站				386.5 平方 米	利店镇 富强村	
	利店镇富强村 汪汉忠翠绿香 茶厂				1159.2 平 方米	利店镇 富强村	
	利店镇沙坪村 李成元养猪场				476.2 平方 米	利店镇 沙坪村	
	利店镇后山村 王永贵养猪场			2020	730.6 平方 米	利店镇 后山村	
	利店镇珠溪村 白马山茶叶现 代农业园区前				13 亩	利店镇 珠溪村	103. 6942 5415

	期项目						99 28.9 1635 8238 2
	利店镇珠溪村 白马山茶叶现 代农业园区后 期项目				30 亩	利店镇 珠溪村	103. 6927 4139 40 28.9 1181 5129 0
	利店镇山水村 民宿项目				10 亩	利店镇 山水村	103. 7320 6257 82 29.0 2161 3346 6
	利店镇场镇风 貌提升改造项 目				100 亩	利店镇 利民坝 社区、 大桥 村、后 山村、 回龙 村、大 坪村	103. 7131 6909 79 28.9 5593 9430 5
	利店镇天坪 村、珠溪村白 马山老川茶基 地项目				20 亩	利店镇 天坪 村、珠 溪村	103. 7178 7905 69 28.8 9803 9017 8
	利店镇回龙 村、大田村生 物质燃料建设 项目				100 亩	利店镇 回龙 村、大 田村	103. 7238 8720 51 28.9 5315

							1261 3
	利店镇物流园 区建设项目				50 亩	利店镇 大田 村、回 龙村	
	利店镇新茶 饮、啤酒加工 厂建设项目				70 亩	利店镇 大田 村、回 龙村	
	利店镇珠溪村 木材加工厂建 设项目				50 亩	利店镇 珠溪村	103. 6890 7213 21 28.9 3616 7155 5
	利店镇凤村木 材加工厂建设 项目				30 亩	利店镇 富强 村、红 桥村	103. 7036 5262 03 29.0 0569 1393 8
	沐川县舟坝水 电站库区移民 集中供水工程 (一期)				15 亩	利店镇 回龙村	103. 7269 7174 55 28.8 9890 3160 3
	马边河沐川县 段支流(八一 沟、凤村河) 综合治理项目				10 亩	利店镇 利民坝 社区、 富强 村、大 桥村、 朝阳村	103. 7003 4613 88 28.9 9986 4302 9

	利店镇回龙村垃圾压缩站建设项目				5 亩	利店镇回龙村	103.724594579528.9473024336
	利店镇茶厂培育转企升规项目		新建		50 亩	利店镇全镇	
	利店镇楼房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5 亩	利店镇楼房村	
	利店镇朝阳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5 亩	利店镇朝阳村	
	利店镇珠溪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5 亩	利店镇珠溪村	
	利店镇天坪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5 亩	利店镇天坪村	
	利店镇回龙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5 亩	利店镇回龙村	
	利店镇大田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5 亩	利店镇大田村	
	利店镇大桥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5 亩	利店镇大桥村	
	利店镇大坪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5 亩	利店镇大坪村	
	利店镇后山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5 亩	利店镇后山村	
	利店镇龙宝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5 亩	利店镇龙宝村	
	利店镇富强村村集体经济发		新建		5 亩	利店镇富强村	

	展项目						
	利店镇桂香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5 亩	利店镇桂香村	
	利店镇红桥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5 亩	利店镇红桥村	
	利店镇隆兴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5 亩	利店镇隆兴村	
	利店镇山水村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5 亩	利店镇山水村	
	利店镇林业看护用房项目		新建		10 亩	利店镇全镇	
	利店镇朝阳村老川茶加工厂		新建		20 亩	利店镇朝阳村	103.668408393928.9233779485
	利店镇回龙村酿酒加工		新建		10 亩	利店镇回龙村	
	乐山新跃矿业有限公司车辆中转场					片区	
	四川省沐川县利店中学校拆除重建综合楼及校舍维修工程					利店镇回龙村	
	沐川县武圣乡罗山村农机具停放、养护服务中心项目					武圣乡罗山村	
	利店镇大田村食用笋产业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3 亩	利店镇大田村	103.732706308428.95942

							21895
	武圣乡生物质颗粒燃料项目					武圣乡	
公共服务	罗山村综合服务中心					武圣乡罗山村	
	武圣乡平乐农副产品加工综合服务中心					武圣乡仁礼社区	
	沐川县利店镇乡镇农贸市场建设项目		新建	2022		利店镇	103.716382384328.9572959368
	沐川县利店镇卫生院整体改建(原拆原建)项目		改建	2024		利店镇	103.714177608528.9548833146
	乡村农民体育健身工程			2022		片区	
	利店派出所		新建	2021	5 亩	利店镇	
	武圣乡农旅融合与公共服务设施及商业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德胜村、石马村、新店村、白凤村、红星村、罗山村、新民村、柏杨村)		新建	2024		武圣乡	
	利店镇养老中心		新建	2024	15 亩	利店镇	103.708400130328.9

							4647 1554 1
	利店镇利民坝社区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3 亩	利店镇利民坝社区	103. 7028 5332 20 29.0 0587 9056 4
	利店镇龙凤坝社区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3 亩	利店镇龙凤坝社区	
	利店镇楼房村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3 亩	利店镇楼房村	
	利店镇朝阳村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3 亩	利店镇朝阳村	
	利店镇珠溪村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3 亩	利店镇珠溪村	
	利店镇天坪村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3 亩	利店镇天坪村	
	利店镇回龙村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3 亩	利店镇回龙村	
	利店镇大田村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3 亩	利店镇大田村	
	利店镇大桥村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3 亩	利店镇大桥村	
	利店镇大坪村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3 亩	利店镇大坪村	
	利店镇后山村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3 亩	利店镇后山村	
	利店镇龙宝村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3 亩	利店镇龙宝村	
	利店镇富强村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3 亩	利店镇富强村	
	利店镇桂香村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3 亩	利店镇桂香村	
	利店镇红桥村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2024	3 亩	利店镇红桥村	103. 7028 5332 20 29.0

							0587 9056 4
	利店镇隆兴村 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3 亩	利店镇 隆兴村	
	利店镇山水村 综合服务中心		新建		3 亩	利店镇 山水村	
	聚居点民生改 造项目		新建		3 亩	利店镇 红桥村	
	聚居点民生改 造项目		新建		3 亩	利店镇 龙宝村	
	聚居点民生改 造项目		新建		3 亩	利店镇 朝阳村	
	聚居点民生改 造项目		新建		3 亩	利店镇 大田村	
	聚居点民生改 造项目		新建		3 亩	利店镇 大坪村	
	聚居点民生改 造项目		新建		3 亩	利店镇 天坪村	
	聚居点民生改 造项目		新建		3 亩	利店镇 大坪村	
	聚居点民生改 造项目		新建		3 亩	利店镇 大桥村	
	聚居点民生改 造项目		新建		3 亩	利店镇 楼房村	
	利店镇农贸市 场后期项目		新建	2024	10 亩	利店镇	103. 7160 0687 50 28.9 5727 0121 1
	中心镇（大楠 镇、利店镇、 舟坝镇）新增 殡葬用地建设 项目					利店镇	
	罗山村综合服 务中心					武圣乡 罗山村	
	沐川县武圣乡 罗山村农机具 停放与养护服					武圣乡 罗山村	

	务中心项目						
	武圣乡德胜村和白凤村移民综合服务点项目					武圣乡德胜村、白凤村	
	武圣乡库区移民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德胜村、白凤村）					武圣乡库区	
	武圣乡德胜村和白凤村码头服务点项目等					武圣乡德胜村、白凤村	
	武圣乡移民综合服务中心附属停车场、村卫生室、新民村村民委员会					武圣乡仁礼社区	
	武圣幼儿园			2019	3736.5 平方米	武圣乡罗山村	
	武圣乡红星村中铁十四局二公司仁沐项目部			2018	1053.1 平方米	武圣乡红星村	
	武圣乡新店村中铁十九局项目部			2018	1542.3 平方米	武圣乡新店村	
	武圣乡石马村中铁二十局建团二公司项目部			2016	1154.2 平方米	武圣乡石马村	
	利店镇大桥村李松利店车站			2008	3560.9 平方米	利店镇大桥村	
	利店镇、武圣乡污水处理厂			2021		利店镇、武圣乡	
	武圣乡白凤村苦竹村委会			2017	1088.3 平方米	武圣乡白凤村	
	隆兴村村委会				599.2 平方米	利店镇隆兴村	
	利店镇天坪村中国电网高压线铁塔				84.4 平方米	利店镇天坪村	

	电信公司机房				49.9 平方米	利店镇朝阳村	
	大坪村村委会				929.4 平方米	利店镇大坪村	
	利店镇隆兴村电力工程铁塔				128.2 平方米	利店镇隆兴村	
	利店镇大坪村养老中心建设项目				15 亩	利店镇大坪村	103.708400130328.9464715541
	利店镇朝阳村民族团结广场项目				15 亩	利店镇朝阳村	103.669223785428.9243827378
	利店镇大坪村医供体				15 亩	利店镇大坪村	
	利店镇大坪村应急救援训练基地				5 亩	利店镇大坪村	
	利店镇利民坝社区派出所新建项目				5 亩	利店镇利民坝社区	
	利店镇应急物资储备仓库项目				10 亩	利店镇利民坝社区、大桥村、大坪村	
	利店镇凤村、火谷应急避难场所项目				30 亩	利店镇富强村、利店镇朝阳村	
	生态修复						
	凤村河小流域治理项目					凤村河	

	矿山废弃地治理工程					利店镇回龙村、天坪村、富强村，武圣乡罗山村	
	水源地综合治理工程					利店镇富强村、大田村，武圣乡新民村	
	重点流域生态修复和治理工程					马边河流域（沐川段）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马边河流域（沐川段）	
	环保项目（生态涵养池）					片区	
	马边河流域（沐川段）生态修复项目		新建	2021		片区	
	马边河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工程					片区	
	全域森林植被保护保育工程					片区	
	工矿废弃地复垦复绿等					片区	
	武圣乡风貌改造项目					利店镇武圣乡	
	武圣乡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项目					利店镇武圣乡	
土地整治	沐川县利店镇农用地整治项目（红桥村、龙宝村、隆兴				200.35 平方米	利店镇红桥村、龙宝村、	

	村、山水村)					隆兴村、山水村	
	沐川县利店镇农用地整治项目(大坪村、大桥村、富强村、桂香村、后山村)				115.98 平方米	利店镇大坪村、大桥村、富强村、桂香村、后山村	
	沐川县利店镇农用地整治项目(大田村、回龙村、天坪村)				47.59 平方米	利店镇大田村、回龙村、天坪村	
	沐川县利店镇农用地整治项目(朝阳村、楼房村、珠溪村)				33.77 平方米	利店镇朝阳村、楼房村、珠溪村	
	沐川县武圣乡农用地整治项目(德胜村、石马村、新店村)				118.99 平方米	武圣乡德胜村、石马村、新店村	
	沐川县武圣乡农用地整治项目(白凤村、柏杨村、红星村、罗山村、新民村)				107.82 平方米	武圣乡白凤村、柏杨村、红星村、罗山村、新民村	
	沐川县利店镇耕地后备资源开发项目(大桥村、富强村、后山村、隆兴村、山水村)				2.68 平方米	大利店镇桥村、富强村、后山村、隆兴村、山水村	
	沐川县利店镇				4.32 平方	利店镇	

	耕地后备资源开发项目（大田村、回龙村、楼房村、天坪村、珠溪村）				米	大田村、回龙村、楼房村、天坪村、珠溪村	
	沐川县武圣乡耕地后备资源开发项目（白凤村、罗山村、石马村、新店村、新民村）				5.28 平方米	武圣乡白凤村、罗山村、石马村、新店村、新民村	
	沐川县利店镇旱改水项目（富强村、龙宝村、隆兴村、山水村）				46.51 平方米	利店镇富强村、龙宝村、隆兴村、山水村、柏杨村、红星村	
	沐川县利店镇旱改水项目（大桥村、后山村、楼房村、天坪村）				31.58 平方米	利店镇大桥村、后山村、楼房村、天坪村	
	沐川县武圣乡旱改水项目（柏杨村、红星村）				6.05 平方米	武圣乡柏杨村、红星村	
	沐川县2020-2022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345.99 平方米	利店镇天坪村、回龙村	
	沐川县利店镇农村建设用地整治项目（桂香村、红桥村、				71.78 平方米	利店镇桂香村、红桥村、	

	隆兴村、山水村)					隆兴村、山水村	
	沐川县利店镇农村建设用地整治项目(大坪村、富强村、后山村、龙宝村)				70.24 平方米	利店镇大坪村、富强村、后山村、龙宝村	
	沐川县利店镇农村建设用地整治项目(大桥村、大田村、回龙村)				36.71 平方米	利店镇大桥村、大田村、回龙村	
	沐川县利店镇农村建设用地整治项目(朝阳村、楼房村、天坪村、珠溪村)				51.76 平方米	利店镇朝阳村、楼房村、天坪村、珠溪村	
	沐川县增减挂钩项目建设用地(宅基地)复垦为耕地部分				77.8 平方米	利店镇、武圣乡各村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续建	2021		利店镇	
	坡度 25 度以下残次园地复垦等					片区	
其他	沐川县武圣乡加太建筑用灰岩矿采矿及配套设施项目					武圣乡	
	农村人居环境治理		续建	2021		利店镇	
	沐川县利店镇 2025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利店镇	
	沐川县利店镇、武圣乡乡		改建	2021		利店镇、武	

	镇场镇及沿线风貌改造项目					圣乡	
	沐川县利店镇农村住房综合提升项目		改建	2021		利店镇	
	武圣乡德胜村农村聚居点项目					武圣乡德胜村	
	武圣乡新店村益民聚居点					武圣乡新店村	
	武圣乡农村聚居点项目（德胜村、白凤村、石马村、新店村、罗山村、新民村、红星村、柏杨村）等					武圣乡	
	武圣乡库区移民闲置房屋改造项目					武圣乡	
	杨明强养牛场附属房				148.2 平方米	利店镇大坪村	